**教　育　部**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115年度**

壹、現行法定職掌：根據中華民國114年1月24日修正公布教育部組織法與規定

 **一、機關主要職掌：**

（一）依據教育部組織法規定，本部設立之目的為辦理全國教育業務。

（二）另依據教育基本法第9條規定，中央政府之教育權限如下︰

1.教育制度之規劃設計。

2.對地方教育事務之適法監督。

3.執行全國性教育事務，並協調或協助各地方教育之發展。

4.中央教育經費之分配與補助。

5.設立並監督國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

6.教育統計、評鑑與政策研究。

7.促進教育事務之國際交流。

8.依憲法規定對教育事業、教育工作者、少數民族及弱勢群體之教育事項，提供獎勵、扶助或促其發展。

前項列舉以外之教育事項，除法律另有規定外，其權限歸屬地方。

 （三）統籌處理全國青年發展事務，培養全方位青年人才，使青年成為社會及國家棟樑。

 **二、內部分層業務：**

 （一）綜合規劃司職掌：整體教育政策綜合企劃、研究發展、管制考核事項、原住民族及少數族群教育、學校衛生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二）高等教育司職掌：高等教育政策之規劃、大學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三）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職掌：技術及職業教育政策之規劃、技專校院發展、師資、招生、資源分配、品質提升、產學合作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四）終身教育司職掌：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社區教育、補習教育、家庭教育、高齡教育、閱讀教育、本國語言文字標準訂定與推廣工作、教育基金會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與所屬社會教育機構之督導、協調及推動事項。

 （五）國際及兩岸教育司職掌：國際與兩岸教育交流、國際青年與教育活動參與、海外華語文教育推廣、留學生、外國學生、僑生、港澳生與陸生之輔導、外僑學校、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與海外臺灣學校之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六）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職掌：師資培育政策、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師資培育大學之獎補助與評鑑、教師專業證照與實習、教師在職進修、教師專業組織輔導、教師專業發展政策、藝術教育之規劃、輔導及行政監督事項。

 （七）資訊及科技教育司職掌：學校資訊教育、環境教育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人文社會、科技教育政策之規劃、協調與推動、學術網路資源與系統之規劃及管理事項。

 （八）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職掌：學生事務之行政監督、性別平等教育政策規劃、學生輔導政策規劃、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校園安全政策之規劃、輔導與行政監督，學校軍訓教官與護理教師之管理及輔導，特殊教育政策之規劃、推動及行政監督事項。

 （九）秘書處職掌：事務管理、採購及工程管理、文書處理、檔案管理、學產管理等事項。

 （十）人事處職掌：教育人事政策之規劃、推動及相關法規之研修、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人事事項。

 （十一）政風處職掌：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專科以上學校政風事項。

 （十二）會計處職掌：辦理歲計、審核、會計事項及主計人員之管理事項。

 （十三）統計處職掌：掌理本部、所屬機關（構）及各級學校統計事項。

 （十四）法制處職掌：法規案件之審查、法規之整理及檢討、法規疑義之研議及闡釋、訴願案件之審議、中央級教師申訴案件之評議、其他有關法制、訴願及教師申訴事項。

 （十五）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職掌：辦理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收支、管理、運用事項之監督及考核業務。

**三、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技術及職業教育司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綜合規劃司

終身教育司

國際及兩岸教育司

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

部長

常務次長

政務次長

政務次長

主任秘書

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高等教育司

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監理會

秘書處

人事處

政風處

會計處

統計處

法制處

 單位：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機關名稱 | 職員 | 駐警 | 工友 | 技工 | 駕駛 | 聘用 | 約僱 | 合計 |
| 合計 | 511 | 8 | 7 | 3 | 2 | 33 | 23 | 587 |
| 本部 | 494 | 8 | 7 | 2 | 2 | 30 | 19 | 562 |
| 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分預算） | 17 |  |  | 1 |  | 3 | 4 | 25 |

**貳、本部115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主管全國教育事務之最高行政機關，以推展全國教育與青年發展事務，提升整體教育品質及國家競爭力為使命。本部提出「健全友善優質托育環境」、「多元均優成就每個兒少」、「培育多元產業技術人才，追求卓越精進高等教育」、「培育數位平權全球公民」、「營造友善學習校園環境」、「豐富國家語言促進族群共榮」、「創新多元學習網絡，打造全民樂學的終身學習社會」、「促進國際人才循環交流」、「投資扶植青年多元發展」等9項施政目標，並致力妥善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為教育發展帶來新契機。

 本部依據行政院115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複雜變化的未來社會展現十足綜效及本部未來發展需要，編定115年度施政計畫。

**一、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健全友善優質托育環境

1.實踐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普及幼兒教育環境，減輕家長負擔，讓育兒家庭獲得全面照顧，學前教育將延續「0-6歲國家一起養」政策，推動2.0升級措施，持續擴大、增加優質的平價教保服務、就學名額，透過「增加平價名額」、「降低就學費用」、「發放育兒津貼」3大策略，解決雙薪家庭安置孩子問題，給予家長一個安心托育環境。

2.逐步調整師生比，減輕教保人員負擔，提升幼兒教保服務品質，營造友善安全學前教育環境。

3.公立幼兒園延長照顧服務及公共化幼兒園試辦臨時照顧服務，讓育兒家庭獲得全面照顧。

（二）多元均優成就每個兒少

1.推動高中職均優化和社區化，深化區域內各高中職資源共享，縱向連結國中端與大學端合作，引導適性發展和就近就學。

2.推動高中職全面免學費政策，減輕學生與家長負擔。

3.提供弱勢學生多元升學管道、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教育儲蓄戶、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等相關措施，提升其學習動機與成效。

4.強化學校午餐法制化，精進學生餐食品質，完備學校午餐制度。

5.落實交通安全教育、改善通學交通環境、補助公私立幼兒園汰換及新購幼童專用車等措施，提升學童就學安全。

6.推動美感教育，透過「人才培育」、「課程實踐」、「學習環境」、「國際鏈結」及強化「支持體系」等五大策略，完備美感學習環境。

（三）培育多元產業技術人才，追求卓越精進高等教育

1.透過3+2新五專模式，由技術型高中與科技大學（二專）依據學校與區域產業特性共構銜接性實作課程，提升專業技術能力，協助學生具備就業即戰力。

2.依各產業人才需求進行課程規劃，協助技專校院升級現有實作場域與教學設備、強化業師參與，並邀請產業與學校共構實作或實習規劃，提升學生對職涯的認識、體驗或實作。

3.為落實「擴大投資技職教育」目標，透過「實作場域設備精進計畫」，針對政府五大信賴產業及在地產業需求，協助學校升級傳統實作場域、更新教學設備、強化業師參與，並開設符合產業需求之實務課程。

4.推動「大學校院產學合作培育博士級研發人才計畫」及「博士獎學金計畫」引導大學與產業鏈結，結合產學資源共同挹注獎學金，以提升就讀博士班意願；推動「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培育產業發展所需之高階人才；推動「產學攜手合作計畫2.0」，整合申辦作業及跨部會資源，強化參與者誘因，兼顧學生就學及就業需求。

5.於「國家重點領域產學合作及人才培育創新條例」法源基礎上，協助國立大學與企業合作並設立研究學院，於半導體、人工智慧、智慧製造、循環經濟、金融、國際傳播、政治經濟等領域，共同培育帶動產業發展之高階科學技術人才。

6.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強化學生培養資訊科技與人文關懷、跨領域、自主學習、國際移動、社會參與、問題解決等六大關鍵能力，以面對快速變動的未來世界；補助師培大學辦理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計畫，鼓勵結合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共同精進師資培育及教學專業。

7.113年起，除大專校院教授、副教授及助理教授學術研究加給調整15％外，本部亦推動玉山學者計畫，協助學校延攬世界頂尖人才，並將擴大彈性薪資適用對象及提高政府補助金額，以期延攬及留用更多國內外優秀之教研人員。

8.鼓勵大專校院擴充半導體、AI、機械領域相關系所招生名額；持續推動「臺灣大專院校人工智慧學程聯盟（TAICA）」，建構跨校師資及課程資源共享，培育跨域AI專業人才；鼓勵女性投入STEM領域；開設跨領域數位科技微學程，引導學校發展微學程、微學分、以學院為核心、課程模組化等教學機制，例如開設跨領域數位科技微學程；另透過「跨域彈性修業試辦計畫」，增加學習多元性與自由度，促進學生跨域及自主學習，為臺灣培養能適應快速變遷社會的「跨領域學士」人才。

9.推動「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落實教育平權，全方位照顧經濟弱勢學生，協助減輕學生家長經濟負擔，讓學生能更適性選擇校系。辦理願景計畫，鼓勵公立大學增加優先入學名額予弱勢生。

10.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校內住宿補貼方案」，減輕大專校院學生在校內住宿的經濟負擔。

11. 建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轉型及退場機制，提供學校轉型諮詢服務，並成立退場審議會審議專輔學校相關事宜，持續監督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辦學情況；維護退場學校賸餘校產公共性，促使校地有效活化運用。

（四）培育數位平權全球公民

1.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支援各地方政府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運作及人力經費，經營親師生數位學習社群、推廣數位學習、辦理教師研習及成效評估等；落實中小學師生學習網路、載具應用與管理，輔導教師運用載具於課程教學，提升學生學習成效；依據教師教學需求，補助地方政府與學校數位內容及教學軟體；維運並優化教育大數據資料庫，分析作為學生學習難點偵測。

2.辦理學生安全健康上網教育，強化學生資訊素養認知，推動運算思維，培養學生應用資訊科技與運算思維解決問題之能力。

3.建置可信任及適用教育體系之生成式AI工具，提供全國中小學教師數位教學與學生學習應用之AI伴讀夥伴，並導入沉浸式科技教材與學習空間，促進新科技教學轉型。

4.推動師資生數位教學能力檢測，客觀評定師資生運用多元教學媒材、學習科技、AI素養及數位平臺工具等進行教學及學習診斷之能力，逐步提升師資生數位教學知能。

（五）營造友善學習校園環境

1.落實反毒、反詐、反霸凌，建立跨網絡合作機制，持續推動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第三期及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2.0版、強化各級學校校園霸凌防制整體計畫、防制學生藥物濫用校園宣導實施計畫，營造健康、無毒的校園環境。

2.持續強化校園安全防護工作，透過「強化校園防護機制實施計畫」，適時協請警政單位支援，保持校安聯繋合作，加強校園安全且建立預警與社區聯防機制，落實各項校安應變措施，提升師生校園安全防護知能及維護校內外安全。

3.強化校園心理支持系統，落實「學生輔導法」，增加輔導人力編制、落實三級輔導機制外，系統介接社會安全網絡，並增訂維護兒童及少年最佳利益作為學生輔導原則，提升學生輔導量能及品質。

4.依據性別平等教育法，結合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2.0短中長程目標內涵，落實辦理性別平等教育之政策規劃、課程教學、社會推展及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含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之防治、跟蹤騷擾防制）事項，完善校園性別暴力防治網絡。

5.優化照顧兒少身心健康及全人發展，辦理促進學生身心健康相關計畫及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加強學校心理諮商資源及情緒健康，增設身心調適假，協助學生覺察心理狀況，並促進教師、家長的重視。

6.精進特殊教育服務品質，落實融合教育，增置資源班及巡迴輔導班特殊教育教師、增補鑑定評估人力與工具、補助評估報告費、提供特教生生涯轉銜服務，透過資源的挹注，提升特教品質。

7.積極建構健康促進學校六大範疇，奠定學生健康基礎；落實執行校園傳染病防治工作，提供師生健康安全之學習環境；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提升性別平權意識。

（六）豐富國家語言促進族群共榮

1.推動「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落實培育師資及本土語言傳承及保存工作，建置本土語言數位學習資源，豐富本土語文學習環境及專業師資儲備，補助部屬社教機構營造國家語言友善環境，以打造和諧共榮的多元社會，促進族群共榮適性發展。

2.推動雙語政策，高等教育階段辦理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強化學生英語力，包含大一英語課採全英教學及推動EAP（English for Academic Purposes）、ESP（English for Specific Purposes）、EMI（English Medium Instruction）課程，並落實EMI課程品保機制，促進整體大學國際化。國民基本教育階段藉由推動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用英語規劃多元學習活動，增加學生英語使用機會；試辦偏鄉雙語創新學校，發展學校特色課程與教學；設置高中雙語實驗班，培養國際型人才；建置英語線上學習平臺及英語自主檢測系統，免費提供師生多元學習資源與自我評量工具。

3.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及相關配套措施，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發展雙軌制之原住民族教育體制，保障原住民族教育權，培育原住民族人才。

4.持續補助專職原住民族語教師經費，充實原住民族語文課程與教材，強化族語文學習，深化原住民族教育課程，並增進全體師生認識與尊重原住民族。

5.辦理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學分班，培育具原住民族教育、語言及民族教育專業之師資，並以多元管道培育原住民族教育師資，持續強化在職教師專業知能。

6.強化大專校院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功能，提供原住民學生生活、課業、就業輔導、生涯發展與民族教育課程等支持，營造安心學習環境，並引導學校整合資源，整體推動原住民學生輔導與全民原教工作。

7.建構原住民族青年培力發展支持系統，並鼓勵參與公共事務，提升國際參與機會；另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教育、社會教育及終身教育活動，並提升原住民族民眾數位應用能力。

（七）創新多元學習網絡，打造全民樂學的終身學習社會

1.落實「學習社會白皮書」，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運用科技創新優化多元終身學習網絡，打造「全民愛學習的臺灣–學習型臺灣」。

2.建構多元的在地樂齡學習體系，並完善數位化學習資源，豐富樂齡長者第三人生；優化家庭教育服務資源及網絡，提升家庭教育服務量能。

3.運用數位轉型、淨零轉型，辦理國立社教機構館舍及展示更新及科技發展計畫，建構兼具智慧科技、創新服務、人本永續的全齡學習環境，提供民眾多元優質的終身學習場域。

（八）促進國際人才循環交流

1.精準延攬及留用國際人才，持續加強與重點國家洽簽教育協定與備忘錄，採取多樣國際交流合作模式，擴大多元獎學金機制甄選優秀人才，倍增公費獎助名額、獎金與管道，拓展國際視野，翻轉生命。

2.辦理境外生輔導人員服務素養研習會、僑外生訪視座談會等活動，並設置輔導專頁，建置線上回饋平臺，透過專人處理，以優化境外生在臺學習及生活輔導機制，提升就學服務品質。

3.辦理華語教育2030計畫（草案），建立國家華語教學品牌，並配合我國人口及移民政策擴大華語教育全球布局，持續推廣並深耕臺灣優質華語文教育。

4.滾動盤點國際人才子女教育需求，協調擴增雙語班，並持續優化本部海外攬才子女教育資源平臺，以利提供教育多面向服務。

5.辦理「重點產業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透過重點產業系所及國際專修部，提供學校國際招生彈性措施，擴充僑外生生源，並促進優秀人才留臺就業。

6.組成「國家重點領域國際合作聯盟」，與歐美日等國家之大學系統共同參與人才培育及研究合作，主動邀請國際頂尖學者，與國內研究團隊攜手合作，拉提我國在國際學術界之影響力與能見度，發掘優秀海外臺裔青年學者，提供研究支持，形塑永續性的國際人才鏈結。

7.持續推動「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並開辦新型專班招生外籍生，學生將獲國發基金提供之「產學獎助金」與企業提供之「生活津貼」，並於畢業後返還就業義務。另為協助新型專班招生，亦設置印尼、越南、菲律賓與泰國海外基地提供華語先修課程、新型專班招生與人才延攬的功能，持續吸引國際生來臺就學與留臺就業。

（九）投資扶植青年多元發展

1.制定青年政策白皮書，整合就學、就業、創業、居住、公共參與等跨部會業務，邀請青年參與，擘劃支持青年發展整體藍圖與執行方案。

2.推動青年職涯輔導工作，形塑校園職場體驗文化及創新創業能力。

3.透過教育、勞政、社政及法政等資源有效整合，給予國中畢業後未升學未就業之青少年關懷輔導與扶助措施。

4.建立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發聲平臺，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提供資源及交流網絡，支持青年在地創生。

5.推動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轉型之「青年生涯領航計畫」，鼓勵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自主企劃職場體驗等多元歷練，探索生涯方向，鍛鍊抗壓性和應變能力，培養面對未來挑戰的韌性及核心競爭力。

**二、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工作計畫名稱 | 重要計畫項目 | 實施內容 |
| --- | --- | --- |
|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 1. 配合行政院112年8月核定修正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藉由擴大公共化及準公共托育量能及增加2歲專班、持續發放育兒津貼及5歲就讀私立幼兒園就學補助、調整師生比、托育時間完整化等多種育兒支持措施，落實「0–6歲國家一起養2.0」政策。
2. 擴大平價供應量：持續協助地方政府於公共化供應量仍待加強地區增加就學名額，並加速增設2歲專班；推動準公共機制，增加家長選擇平價教保服務場域之機會，保障幼兒就學權益。
3. 減輕家長經濟負擔：實質減輕育兒家庭負擔，子女就讀公立幼兒園者，第1胎每月不超過新臺幣（以下同）1,000元，就讀非營利幼兒園不超過2,000元，就讀準公共幼兒園不超過3,000元，第2胎以上再優惠，低收及中低收入家庭子女「免費」就學；另對於家長自己照顧及就讀一般私立幼兒園就學者，每月發給家長育兒津貼或5歲就學補助，第1胎每月5,000元，第2胎每月6,000元，第3胎以上每月7,000元。
4. 優化調整師生比：為提升整體教保服務品質，減輕教保服務人員負擔，引導全國公私立幼兒園調整師生比，行政院於112年6月核定「幼兒園調整師生比實施方案」。實質降低3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班級之幼生人數，每名教保服務人員至多照顧12名幼生，每班至多招收24名，達到師生比1：12之目標。以3學年為期程漸進推動，公共化幼兒園業於112學年先行辦理，準公共幼兒園則納入第3期程合作要件，於113學年起整備各班師生比，逐年調整人數，至遲於115學年達成；至私立幼兒園則自114學年度起，尊重各園參與意願。
5. 完善托育時間：自113年2月起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及公共化幼兒園試辦臨時照顧服務：自113年寒假起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採定額收費，平日課後延長照顧服務每小時35元，寒暑假加托服務每月2,000元，以減輕家長負擔。自113年8月起，擇定公共化幼兒園試辦臨時照顧服務，家長每小時繳費50元，支持家庭育兒。
 |
| 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 1. 補助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經費（包含學生赴產業參訪或社區高級中等學校進行專業群科參訪及試探、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宣導研習等經費）。
2. 補助生涯發展教育5種生涯手冊之編修印製，記錄學生生涯發展歷程：提供全體國中七年級新生「生涯發展紀錄手冊」，製作「國民中學學生生涯檔案」，透過自我探索、心理測驗、職業試探、性向、興趣、能力等紀錄，於九年級時統整完成「生涯發展規劃書」，俾提供未來自我發展方向之參據。
3. 補助縣市辦理技藝教育（包含技藝教育專班、技藝教育競賽及成果發表活動、技藝教育充實改善教學設備及區域職業試探與體驗示範中心維運等經費）。
4. 建立全國生涯發展教育輔導訪視人才資料庫，培訓及提升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
 |
| 三、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 | 1. 補助各地方政府、法務部矯正署及大學等辦理學習扶助。
2. 透過篩選測驗篩選出學習低成就學生，取得家長同意後，由學習扶助教師依據個別學生科技化評量系統之測驗結果報告，針對學生學習弱點，及早即時提供其所需學習扶助資源，協助學生完成國語文、數學及英語文等基礎學科學習扶助基本學習內容之學力奠基。
3. 學校可於正式課程或課餘時間實施，以抽離原班方式分科開班，並得採小班、協同、跨年級等方式辦理學習扶助。
 |
| 四、充實國民中小學圖書館圖書 |  為協助各地方政府推動學校閱讀教育，營造正向閱讀學習環境，透過提供長期、穩定經費編列，定期更新與汰舊圖書資源，與各地方政府共同合作豐富閱讀環境，增進閲讀推展效益。 |
| 五、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 1. 改善廁所環境及設備，打造師生乾淨舒適、通風好、採光佳及省水節能之如廁場所，更期待在設計過程中，融入在地文化特色，營造美學涵養，另亦導入性別友善概念，增設性別友善廁所。
2. 為提供校園師生安全舒適及健康優質之如廁環境，依各地方政府所轄管學校需求，加速協助改善學校老舊廁所。
 |
| 六、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 1. 辦理補助偏鄉學校宿舍興建、整建、修繕及購置設備等項目，以提高教師至偏遠學校任教意願，達到穩定偏鄉學校師資。
2. 補助對象為直轄市、縣（市）政府所屬之偏遠地區國中小（含極偏、特偏、偏遠）、原住民重點學校或經直轄市、縣（市）政府認定有文化不利、生活不便或經濟不佳之特殊情形學校。
 |
| 七、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 1. 為平衡教師授課節數與學生學習節數，一般地區公立國小依學校規模補助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
2. 依據員額編制準則，偏遠地區學生31人以上之公立學校，其教師員額編制依教師授課節數及滿足學生學習節數定之，爰補助各校達成合理員額編制所需之教師數。
 |
| 八、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 | 1. 偏遠地區公立國中，全校學生數達31人以上者，教師員額編制應依教師授課節數及滿足學生學習節數定之，爰補助各校達成合理員額編制所需之教師數。
2. 一般地區公立國中，全校普通班總班級數為36班以下者（含分校分班），補助增置編制外代理教師1名，並優先補足各學習領域缺乏之專長師資，以落實專長授課。
3. 為落實專長授課，應依教學需要，優先落實數校合聘教師之制度。
 |
| 九、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 | 1. 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
2. 辦理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增能培訓及專業社群。
3. 辦理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及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
4. 辦理新住民子女跨國銜轉支持與服務及新住民子女華語扶助課程。
5. 辦理多元文化議題融入課程及活動。
6. 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
7. 辦理新住民子女職業精進訓練及國際職場體驗活動。
8. 補助地方政府新住民子女教育業務行政人力。
9. 結合民間團體辦理推動語言文化學習活動。
 |
| 十、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 | 1. 發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
2. 發展族語文教材、課程並推動地方聘用族語專職老師。
3. 推廣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特色課程及文化課程體驗營。
4. 補助地方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推展原住民族教育。
5. 發展原住民族科學教育及培育原住民科學人才。
6. 改善原住民重點學校之校園環境。
7. 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辦理族語、文化活動。
8. 辦理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族親職教育暨多元文化知能研習。
9. 提供原住民學生多元適性發展並強化高級中等學校發展原住民技職教育。
10. 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學生就學費用。
 |
| 十一、推動國際教育政策與行動方案 | 1. 推動國際教育政策與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
2. 補助地方政府成立國際教育中心，推動國際教育。
3. 辦理國際教育講師、教育行政人員、教師及校長之國際教育培力及增能。
4. 規劃及辦理國際教育補助計畫，包括國際教育教師共備社群、國際教育課程及國際交流。
 |
| 十二、雙語政策計畫 |  於高中以下學校推動雙語生活化校園計畫、鼓勵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運用英語規劃多元學習活動、擴增高中雙語實驗班、結合科技建置英語自主學習及檢測系統；另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以營造雙語學習環境；另辦理國際學伴計畫，媒合外國籍及本國籍大學生與國中小學生遠距或實體交流。 |
| 二、中等教育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 | 1. 辦理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及專科學校五年制之講師培訓及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宣導說明會，發送適性入學宣導手冊。
2. 賡續補助各就學區成立免試入學委員會，承辦區內免試入學報名、分發相關事宜。
3. 賡續補助各招生學校辦理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提供學生多元選擇的機會。
 |
| 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 | 1. 課審會運作相關事宜。
2. 本部持續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之目標，並透過蒐集教學現場之回饋意見，作為修正課程綱要之參考。
3. 課程計畫填報平臺及相關配套。
 |
| 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  為達到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就學區均質化之目標，持續推動相關方案，以期創造公平、優質及均等之高級中等教育，使處處都有獲得學生及家長認同之「多元」、「特色」、「專業」優質高級中等學校。 |
| 三、中等教育管理 | 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方案 | 為落實教育平權及減輕學生家長經濟負擔，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方案」，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除未具有中華民國國籍、重讀及辦理單獨招生之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所招收之學生以外，均免納學費。 |
| 四、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 1. 銜接不同學制，養成與產業對接之就業能力。
2. 引導技專校院落實實務選才，加強對弱勢生及技優學生之就學、技術及就業之照顧。
 |
| 二、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 1. 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新南向技職人才培育計畫
	1. 產學合作國際專班。
	2. 東南亞語言課程。
2. 補助技專校院辦理「重點產業領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
3. 結合產學合作聯盟、海外招生基地，協助強化延攬國際生來臺及留臺計畫。
4. 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相關計畫，包括辦理高等技職教育國際論壇或與其他國家高等技職教育國際合作、技專校院雙語教育等。
 |
| 三、技職深耕計畫第一部分 | 1. 教學創新精進：以務實致用為核心，厚植學生基礎能力、培養學生就業能力、建構跨領域學習環境、發展創新教學模式、強化核心（5+2）產業人才培育。
2. 善盡社會責任：學校依特色及在地發展需求等，落實大學社會責任，推動師生社會創新；強化區域產學鏈結，協助在地產業發展與升級。
3. 產學合作連結：強化產學合作並建構創新創業生態環境。
4. 提升高教公共性：完善弱勢生協助機制，促進社會流動，同時輔導原住民族學生及推動全民原住民族教育。
 |
| 四、推動實作場域設備精進計畫 | 1. 為擴大產業所需之實作環境，結合當前政府五大信賴產業及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政策，補助學校升級現有場域及教學設備，提供符合產業需求之實務課程。
2. 針對技專校院現有教學場域，補助學校結合AI、資通訊應用升級軟硬體資源，並擴大業師參與，培育學生跨領域專業能力，引導學校培育重點產業人才。
 |
| 五、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 1. 大學多元入學檢討改進招生作業
	1. 召開招生相關檢討會議：包括大學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分發入學招生檢討會議、大學多元入學招生檢討會議，檢討作業並落實改進意見。
	2. 定期大學多元入學工作圈會議，研議招生制度改革措施。
	3. 協助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及各大學校院辦理各類招生作業。
2. 發展大學招生及入學考試調整相關研究，作為招考制度改革與試務作業調整的參考依據。另建置高中學習歷程資料庫之多元學習服務平臺及推動招生專業化發展，藉以提升大學選才及育才效能。
3. 進行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宣導工作
	1.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說明會：辦理種子教師研習會、更新大學多元入學輔導網站。
	2. 宣導資料：印製大學多元入學手冊，由高中轉致高三應屆考生及家長，促進考生與家長瞭解招考制度與相關作業程序；同時更新大學多元入學升學網，考生及家長亦得直接上網查詢。
4. 提供經濟弱勢學生多元升學管道及機會
	1. 申請入學：鼓勵大學透過「申請入學」第二階段甄試，給予各類弱勢學生優先錄取或加分等優待措施，提升其錄取機會。
	2. 特殊選才：鼓勵各校廣納不同學習資歷人才（含經濟弱勢學生），且入學後可針對具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如境外臺生、新住民及其子女、弱勢族群、實驗教育學生等）或特殊才能學生強化輔導機制與學習適應，並以學生學習成效為主體，規劃適當教學設計銜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以達成「落實教學創新及提升教學品質」之目標。
	3. 願景計畫：自110學年度起，邀請國立大學提供國家重點領域產業或具就業前瞻性系科之外加名額，透過特殊選才及申請入學等入學管道招收經濟弱勢學生，以提高經濟及文化不利學生進入公立大學就讀比例。
 |
| 二、推動「產業碩士專班計畫」 | 1. 為促進學用合一，有效支援國內產業發展及升級轉型，鼓勵產學共同培育所需之高階技術或創新及跨領域人才，鼓勵企業及學校依據企業高階人力需求，善用學校培訓能量並借助產業專家協助授課，共同申請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藉以增補企業所需之碩士級人才，提升國內產業競爭力，惟全程所需培訓經費全由企業及學生負擔，學生畢業後負有就業義務，企業則須聘用7成以上畢業生。
2. 該專班開辦領域包括電機、光電、資通訊、文化創意、生醫、金融、民生工業及服務等8大領域。
 |
| 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 |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112–116年）延續第一期基礎，願景滾動修正為「型塑具備明確定位及優勢特色之大學，培育符應未來需求及國家發展之人才」，目標如下：1. 教學創新精進：引導學校調整校內課程之開設，朝強化學生資訊科技能力、自主學習能力、跨領域能力、問題解決能力、國際移動能力、社會參與能力與通識人文能力之方向發展。
2. 善盡社會責任：培養學生社會參與能力，使校園與社區成為專業實踐、道德投入及關懷參與的場域，強化學生社會責任感並建立公民意識，進而成為展現利他行為的世界公民。
3. 產學合作連結：針對我國六大核心戰略產業，包括資訊及數位、資安卓越、臺灣精準健康、綠電及再生能源、國防及戰略、民生及戰備，深化產學合作機制，並強調從做中學（learning by doing）的教學精神，在教學上結合真實情境，協助學生整合學習過程所養成之知識與技能，進而培養問題解決、系統思考與協調合作等能力。
4. 提升高教公共性：聚焦提供積極性的公平受教機會與資源，引導大學落實教育促進社會流動的積極性任務。
 |
| 四、玉山（青年）學者計畫 | 1. 玉山學者：藉由核給玉山學者高薪資待遇及學校提供研究資源等配套措施吸引國際人才，學校延攬對象將分成玉山學者及玉山青年學者，由大學提出延攬國際頂尖人才需求經本部審查核定，並將由本部及大學共同提供延攬人才所需配合措施（如行政費、教學研究費、住宿搬遷、子女教育協助及設備費等）。
2. 彈性薪資：藉由運用高教深耕計畫部分比率經費及本部補助款，引導學校擴大彈性薪資差距，以達留任及延攬人才之目的。
 |
| 五、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 | 配合國發會「強化人口及移民政策」之推動，以及產業界建議擴大吸引優秀國際生來臺就讀及留用，同時以大學推動國際合作方式，促進國際人才循環與交流。本部透過籌組產學聯盟，於歐美國家與新南向國家設置海外基地，由國內大學校院及企業共同推動新型專班擴大海外招生，以及國發基金提供「產學獎助金」與企業提供「生活/實習津貼」等鼓勵措施，擴大吸引優秀國際生來臺就讀與留臺工作。 |
| 六、重點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 | 為協助僑外生具備一定語言能力以確保其受教品質，並配合延攬僑外生協助國內重點產業發展的政策方向，規劃華語先修制度，並將透過重點產業系所招生及設置國際專修部等推動策略，強化僑外生語言能力、生活及學習輔導措施，並提供學校彈性措施，讓大學在國際招生上能夠質量俱進，同時維護僑外生權益。 |
| 七、雙語政策計畫 | 辦理「大專校院學生雙語化學習計畫」並持續補助全校型/領域型之標竿計畫及重點培育計畫，以培育專業國際溝通人才；另設置雙語計畫教學資源中心及持續辦理培力英語能力檢定測驗。 |
| 六、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一、新世代學生住宿環境提升計畫 | 為營造新世代學生宿舍，持續推動新世代學生住宿環境提升計畫，以中長期計畫，透過以校內學生宿舍規劃設計整體改善補助、校內學生宿舍建築貸款利息補助為主，並搭配校外興辦學生社會住宅空床補助為輔等三項策略，提升學生校內外住宿環境，並改善學生宿舍基本設施及公共空間，營造學生宿舍成為新世代學生學習空間。 |
| 二、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 1. 輔導私立大學校院健全與前瞻性發展，及協助整體與特色規劃，合理分配獎補助經費。
2. 私立大學校院獎補助經費執行成效之監督。
 |
| 三、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專案減免 | 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1. 減免私立大學學士班學生與公立大學學雜費差距，補助就讀國內私立大專校院於修業年限內之學士班（含學士後學系、學士後相關課程且授予學位者）及副學士班（含二專、五專後兩年）具有學籍之本國籍學生，每年減免學雜費最高35,000元（每學期減免學雜費最高17,500元）。
2. 擴大對經濟弱勢學生照顧，加碼減免大專弱勢學生學雜費，辦理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計畫，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公私立大專校院學士班及專科班（含二專及五專後二年）學生每學年度15,000元或20,000元，碩博士及其他學生每學年度5,000元至35,000元。
 |
| 七、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一、擴大國際交流合作接軌國際 | 1. 積極參與國際組織，擴展教育合作平臺，連結全球並深化新南向國家之交流合作。
2. 爭取國外大學挹注資源共同設置臺灣研究講座計畫，推動我國大學與國外大學合作臺灣議題之研究與教學。
3. 辦理雙邊教育論壇，協助校方媒合校際交流。
4. 邀請重要國際教育人士來臺訪問。
 |
| 二、持續營造陸生友善學習環境及推動兩岸健康有序教育交流計畫 | 1. 配合總統政見及本部擴大招收境外學生來臺就學政策，持續營造陸生在臺就學友善環境，透過多元管道傳遞臺灣優勢與核心價值，促進兩岸相互瞭解及資訊對等交流。
2. 維護兩岸教育交流秩序，強化安全管理機制，提醒赴陸交流風險，並協助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辦理商借教師及設置大陸考場等措施。
 |
| 三、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國際生就業輔導專業化 | 1. 提高現有國際生畢業後的留臺就業比率，強化大學對國際生的職涯諮詢及就業輔導機制，並有專責人員協助系所照顧國際生。
2. 計畫將分4年逐步補助大學配置國際生專責輔導人員、與企業共同規劃課程（含實習）、建立學習與就業SOP、落實留臺就業追蹤等，並即時蒐集並評估各校輔導國際生的困難或建議，即時反映政府相關部會予以改善。
 |
| 四、華語教育 2030計畫 | 1. 拓展華語文推動組織機制，深化國際連結與影響力。
2. 完善華語文教材與測驗體系，建立臺灣華語教育專業品牌。
3. 優化華語教師培訓及支持系統，培育教育現場所需華語教學人才。
4. 擴大推動海外華語教育，深化全球教育合作交流。
5. 精進華語數位教學與學習，打造臺灣華語教育領先地位。
6. 提升大專校院華語教學品質及量能，強化臺灣國際競爭優勢。
 |
| 五、布局全球強化人才培育 | 1. 辦理公費留學考試、留學獎學金甄試、教育部歐盟獎學金甄試及外國政府獎學金遴選，擴增弱勢學生獎助名額，提供優秀學子多元留學機會。
2. 建立各類獎學金受獎生交流社群平臺及辦理Taiwan GPS海外人才經驗分享及國際連結計畫，鼓勵更多優秀青年學子赴海外留學，增進青年全球移動力。
3. 持續強化與世界百大學校共同合作設置博士生獎學金，開拓更多國外優秀大學與本部之合作關係。
4. 辦理學海系列計畫，持續選送優秀學生並擴增弱勢學生獎助名額，擴展年輕學子赴海外研修或實習之機會。
5. 辦理留遊學契約查核、消保觀念宣導及留學貸款，鼓勵及協助青年學生出國留學。
 |
| 八、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 1. 結合地方政府資源，賡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
	1. 充實中小學數位學習內容，藉由公私協力及部會合作，開發生動活潑的數位內容，並依據教師教學需求，補助縣市與學校數位內容和教學軟體，活絡教學動能，實施多元教學模式。
	2. 辦理中小學教師數位學習、自主學習增能研習、講師培訓經費以及教師參與培訓與減授課所需代課鐘點費，組織教師社群，規劃相關主題交流活動，結合數位工具與資源普及應用。
	3. 支援地方政府推動數位學習所需人力與運作經費，落實中小學學習載具管理、數位學習平臺使用、網路規劃與調校、親師生數位學習社群經營、數位教學特色發展等工作，協助適性學習及自主學習導入以及學習成效評估。
	4. 結合大專校院資源，協助大學生與國中小學生應用數位工具線上學習及交流，提升學童對於本土語文及英語的學習興趣與成效。
2. 維運並優化教育大數據資料庫，以大數據分析作為學生學習難點偵測、教師教學模式改變等依據，針對親師生持續研發數位知能/教學/領導指引及宣導。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輔導與督導推廣，管控各計畫執行進度與成果蒐集，建立跨校、跨領域的溝通機制分層落實各項工作，提升推動效益，並規劃辦理相關競賽與推廣活動。
3. 建置可信任及適用教育體系之生成式AI模型，透過高頻率對話流量及教育相關資料等，優化AI模型服務功能與效能，提供全國教師於行政業務推動及數位教學與學習應用。
4. 辦理教育雲2.0人工智慧應用於教學與學習，在既有的基礎上，穩健經營並積極創新，應用人工智慧及大型語言模型技術，升級、優化教育雲一站式服務，輔助教師教學與應用，並開發在地化教育用可信賴的大型人工智慧對話引擎（EDU–TAIDE）模型等。
5. 應用新科技於課堂教學，導入沉浸式科技教材與學習空間，研發適當領域之主題示範課程及教學模式，促進新科技教學轉型、學生體驗教育、虛擬互動學習。
6. 辦理學生安全健康上網教育，建置及維運學生安全健康上網、網路素養之相關網站，開發中小學教學資源，強化學生對資訊素養的認知與落實。
7. 推動運算思維，鼓勵學校及教師引導學生參與多元學習活動提升對於運算思維的正確認知，培養學生應用資訊科技與運算思維解決問題之能力。
 |
| 二、偏鄉數位培力推動計畫 | 1. 推動多元教學與學習，結合大專校院學生數位關懷精神，運用一對一線上即時陪伴與學習，導入多元學習內容，提升偏鄉學童學習興趣與動機。
2. 建構數位生態系，連結各部會社區據點，培力具數位能力的社區工作者，發展數位創新服務模式，推廣及擴散政府數位應用諮詢服務。
3. 辦理生活應用、資訊安全、新興科技及數位素養等課程，推廣數位學習平臺，提供多元學習管道與課程，增進民眾自主數位學習能力，提升偏鄉民眾數位應用能力。
4. 透過資訊課程結合在地特色，並導入新興科技製作數位內容，推廣地方文化之數位保存、傳承及創新應用，推動在地特色發展。
 |
| 三、智慧科技重點人才創新學習生態計畫 | 1. 引導學校從校務經營層面盤整學習資源並完備校內與校際數位學習認證與合作機制，營造數位學習生態圈。
2. 推動善用數位科技增益教學與活化教學模式，實驗前瞻且多元的混成教學與線上教學情境。
3. 鼓勵發展數位學習國際合作，接壤國際數位學習生態圈。
 |
| 四、智慧創新關鍵人才躍升計畫 | 1. 支持以校層級整體推動跨領域智慧創新微學程，重視軟體開發實務與完整的資訊軟體學習歷程，培育非資訊相關系所潛力菁英學生，具備以資訊軟體核心技術解決領域問題能力。
2. 鼓勵組成跨域軟體創作團隊，鏈結業界、公部門、中小學數位學習、公益團體或在地政府，導入使用者體驗思維與實際產品開發經驗，培育跨域軟體創作人才並讓創作的軟體落地應用。
3. 推動資訊系所開設重點領域之主題式課群，並鼓勵學生積極參與開源軟體開發及國際社群，系統性培育學生成為資訊軟體前瞻人才。
 |
| 五、第二期新工程教育方法實驗與建構計畫 | 1. 協助學院學系建置有效的工程專業課程連結機制，並能發展出跨學系跨領域學位授予的修課新路徑。
2. 推動教師增能促進設計思維導向學習，提升問題導向學習與專案導向學習教學成效。
3. 推廣分享新工程教育思維及創新課群範例，促進具自學彈性的工程教育環境及創新課群開授，以培育具備專業實力且能整合運用解決真實工程問題能力的新思維與新技能之工程人才。
4. 培育工程領域綠色製造思維之跨域人才，發展綠色工程相關課程，深化學界及業界共創人才培育合作模式。
 |
| 六、淨零永續能源跨域應用人才培育計畫 | 1. 發展以產業需求為導向的學產共創課程，聚焦淨零能源主題，導入業師與產業資源，強化實務連結，並推動學生參與相關產業實習，建立學產共育淨零永續能源整合應用人才模式。
2. 以未來淨零轉型應用情境為主軸，結合PBL教學模式，鏈結學校與產業場域，培養學生跨域創新的實作能力。
3. 針對循環經濟、綠色金融、淨零綠生活等面向，推動進階跨域PBL工作坊，落實師生淨零能源轉型及跨域應用思維養成。
4. 成立中小學教師能源教育共備社群，辦理共備工作坊，並結合大學能量，協助高中及國中小教師推動能源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深化素養導向能源教育知識扎根。
 |
| 七、人工智慧跨域應用與實務創新人才培育計畫 | 1. 推動跨域共授、專題導向學習：鼓勵教師組成跨域教學團隊，共同規劃及開設AI創新課程，指導學生針對特定問題研擬解決方案，透過專題導向學習（PBL），培養應用AI解決問題及跨領域創新之能力。
2. 舉辦落地產業實例導向之競賽：透過公私協力共同辦理AI競賽，鼓勵學生組成跨域團隊參賽，提供產業真實資料與數據，強化實務應用技能。
3. 建立前瞻AI課程架構：結合大型語言模型、多模態 AI，開發系統性課程模組，及透過實作與產學合作，使學生掌握最新 AI 技術、理解應用領域知識，並能融入AI治理，培育成為前瞻 AI 技術人才。
 |
| 八、智慧健康產業跨領域生技人才培育計畫 | 1. 推動產學聯盟與國際鏈結，規劃國內外跨國產業實習與見習，鏈結國際產學研界合作及交流，促進國際智慧健康產業科技人才交流與互動，培育具備國際移動力之智慧健康產業跨域人才。
2. 建立跨域創業團隊孵化機制，提供一條龍式創業輔導策略，引入創投顧問與國際產學研界師資資源，協助輔導團隊參與國內外創業競賽。
3. 規劃開設精準醫療、創新醫材、全齡營養、永續農業等重點領域並結合人工智慧議題之跨域專業課程，開發數位教材，並納入產業導向及創新創業課程。
 |
| 九、下世代行動通訊技術人才培育計畫 | 1. 跨層次系統整合教學能量：透過跨校聯盟整合各校師資與資源，以跨層次系統整合實作平臺的設計與開發，強化跨技術層次與實作能力的培養，並以專案導向學習（project–based learning,PBL）的方式，開發尖端技術課程模組及數位化微課程。
2. 建立垂直應用示範基地：以B5G/6G前瞻應用為導向，建置垂直應用系統整合示範基地，以端到端（end–to–end）系統整合平臺，培育具完整系統觀的行動通訊高階人才。
3. 辦理行動通訊實務競賽：透過舉辦行動通訊實務競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與成效，讓學生實際經驗問題解決等過程，同時培養專業以外的團隊合作能力。
4. 核心基礎課程改進與課程模組推廣：透過補助大專校院，調整所教授之核心基礎課程，加速銜接先進技術課程，並納入本計畫開發之跨層次系統整合實作平臺、主題式尖端技術課程模組等成果，由點到面進行人才培育與推廣。
 |
| 十、跨領域資通訊安全人才培育計畫 | 1. 優化教學資源與實作環境建置，擴大既有資安實務示範課程之推廣與使用，培養跨領域資安實務人才。
2. 推動適性化資安扎根教育，以促進資安通識、基礎實務及資安技能教育推展，發掘具資安潛力學生並深化其資安技能。
3. 鼓勵學生建立跨校區域資安社團聯盟，輔導辦理跨校跨級資安課程與資安競賽，強化資安社團影響力，延伸與深化學生校園資安學習氛圍。
4. 持續辦理以產業專題為導向之資安暑期課程（AIS3）、推動資安實務導師（mentor）制度，並與產業合作設計與開授以場域實務為導向之跨域技術深化培訓課程，強化學生資安實務能力，培養各領域資安中堅人才。
5. 鏈結產業資源與國際合作交流，提供深耕學習平臺，深化資安實務能力與廣度，拓展國際視野。
 |
| 十一、智慧製造人才培育計畫 | 1. 聚焦機器人、工具機、半導體/電子設備三大領域，透過基礎/核心課程、特色領域模組與 PBL 總整課程的串流規劃，結合學、業界雙師教學與實驗室應用，推動產業創新人才培育，培養具備創新與整合核心能力人才。
2. 建構特色領域模組教材，推動大學校院共享機制，提升教學彈性與課程品質，擴大人才培育效益，並降低各校開發課程成本，打造智慧製造教育生態系。
3. 推動種子師資培育，透過實施種子師資培育將教材擴散至大學校院。
 |
| 十二、跨域晶片設計與系統人才培育計畫 | 1. 以AI為核心，開發下世代IC設計所需的核心與設計流程教材，包含AI輔助電子設計自動化，感測運算，與系統晶片設計，培育跨域晶片設計與系統人才。
2. 以問題導向學習為教學主軸精神，引導電資領域師生主動思考問題的解決方案，並與跨領域教師結合，善用開放軟體與線上學習等資源，以因應晶片設計與半導體前瞻科技在未來各項應用快速需求。
3. 結合產業資源，強化師生實務經驗，培育產業所需人才，以利智慧晶片設計之快速開發，並提升所開發智慧晶片設計之價值。
 |
| 十三、先進製程IC設計人才培育計畫 | 1. 建置臺灣具IC設計教研量能之相關大學在電機、電子與資工等電資領域系所於前瞻製程之晶片設計環境。
2. 精進國內在電機、電子與資工等電資領域系所之師資量能，建立教學團隊。
3. 發展前瞻技術課程與設計實作教材，培育具前瞻晶片設計之高階人才。
 |
| 十四、大學校院動物實驗替代科技人才培育計畫 | 1. 配合農業部法規，鼓勵大學優化動物實驗管理或動物設施品質。
2. 開設（學分）課/學程，培育動物實驗跨領域人才，並可加值培訓博後、教師、獸醫師及相關研究人員等。
3. 發展數位科技替代科學教材，鼓勵學校發展教學用動物實驗替代方法並優化教學模式，例如3D圖譜模型、數位影像VR/AR等。
 |
| 十五、高齡科技產業跨領域人才培育計畫 | 1. 推動高齡科技產業重點領域資源整合及教學合作聯盟，鼓勵參與計畫之學校開設相關課學程，以培養高齡科技產業所需人才，並可加值培訓博後、教師、醫師及業界人士等。
2. 培育高齡科技產業需求之人才，鼓勵學校開設創新創業課程，透過創新創業團隊輔導，開發具有普惠科技市場競爭力之創新產品或友善服務模式，並輔導學生團隊衍生新創公司，進而促進臺灣高齡科技產業數位升級或轉型。
 |
| 十六、智慧雨林產業創生計畫 | 1. 扣合產業議題，開授人工智慧產業議題主題式課群，鼓勵各大專校院可跨校、跨系、跨領域參與計畫，發展產業議題主題式課群、實作導向的教學模式與場域學習，提升大專校院師生於智慧服務、智慧健康等領域AI應用能力，培養具備產業思維的AI應用人才。
2. 建立學產共創共育模式，活絡學產合作管道，提供學產運用設計思考增能及共備工作坊，以凝聚教師與產業對於人才培育的需求及策略之共識，提升產業需求轉化為教學規劃之適切性，以及促進共創專題實作、見習/實習之合作機會。
3. 推廣示範解方擴散，轉譯經遴選通過的旗艦團隊及完成場域驗證示範解方為課程或實作內容，進一步培育能應用解決方案的專業人才，擴大產業議題AI應用人才。
 |
| 十七、智慧社會跨領域人才培力計畫 | 1. 鼓勵大學校院進行人文社會領域如何被需要及學生職涯所需人文社會素養相關研析，做為人文社會領域教育發展之參考，並引導各專業領域重視人社素養的重要性。
2. 引導大學透過先期研究，進行人文社會領域必要的專業教育分類重構，及制度調整，以規劃推動人文社會為基底的跨領域學程，促成學生適性適才發展及跨領域人才培育。
 |
| 十八、數位人文跨域人才智慧領航計畫 | 1. 建立大學校院發展具人社系院特色之數位人文跨域課群之模式，強化學生跨學科合作技巧，培育創新能力，提升素養價值，深化人文底蘊，進行人社實踐。
2. 強化人社領域學生應用數位科技及量化分析技能，並融入人文關懷及批判思考，提升學生智慧科技應用與數據分析能力，培養實戰知能，以應對複雜變化的未來社會。
3. 以「數位人文學」之概念架構，融匯數位科技特性與人文社會本質，探索數位人文整合之素養、方法與內涵，培育具有人文敏銳感悟力、人社分析力、國際展望力、與科技知能競爭力之數位人文創新人才。
 |
| 十九、人文社會與產業實務創新鏈結計畫 | 1. 強化人文社科領域院系及產學合作鏈結，以人文思維及人文關懷為核心，與產/企業合作，以已知或未知產業作為想像，重新思考產/職業的各種可能，共同合作培育人才。
2. 透過區域資源中心學校，邀請產業界共同舉辦學生專題競賽，由產業界出題或學生發現問題，透過問題導向學習，引領學生進行專題創作，解決實務問題及增進跨域合作溝通能力。
3. 建立人社領域學、產業界交流模式，導入業界場域概念，研發創新課程，提供學生及早參與產業實務之機會，提升就業軟實力及競爭力。
4. 發展人社領域教師共學社群，提供師生所需科技學習地圖及數位教材等工具箱，提升教學能量與科技應用能力。
 |
| 二十、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 | 1. 發展結合IoT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實施架構，發展各項基於IoT、智慧監控、氣候友善路徑與課程實施之架構，預期以模組方式來搭建，模組依據各項類別設計，將建置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的先導實驗區，依不同教育階段、環境性質與情境目標，將模組予以整合及運用。
2. 推動對應國家淨零碳排路徑之能資源管理，推動學校實施模組，基於能源、資源、廢棄物、風險管理等，符應淨零排放路徑、氣候友善之智慧化管理模式，包含智慧化數據收集、智慧調控、數據收集後演算分析等。以智慧化自動監控校園盤查、基於量化證據之系統思維，建立學校在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的能力，結合環境科技資源與創新研發。
3. 提昇氣候友善校園之素養與行動，推動學校實施模組，利基永續環境教育以科技智慧、氣候友善為學習目標，培養每位學習者認識全球與國家淨零排放路徑，以系統性思維與能力，採取氣候行動，落實減碳，並將行動與調查之結果，做為校園微氣候及能源調控決策依據。培訓中小學教師在智慧化氣候友善之專業發展，使師生成為全球氣候友善公民，應用氣候變遷調適知能於生活。
 |
| 二十一、韌性防災校園及韌性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 1. 落實環境教育法規範，補助地方政府、大專校院、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推廣計畫，提供中小學多元的教學資源與學習環境。
2. 推動學校愛樹教育，以「校園樹木資訊平臺」、校園樹木地圖、樹木圖鑑及植樹遊戲式教材「守護木林森」，增進師生認識、珍惜及養護樹木知識涵養。
3. 辦理學校氣候變遷教育，滾動修正教材，鼓勵開設課程及教學活動，另舉辦創意實作競賽，落實氣候行動促進學用連結，並推動中小學氣候變遷教育。
4. 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辦理防災教育計畫」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防災校園建置計畫」；務實推動災害管理，建立符合區域防災特性之韌性防災校園；建立國際合作防災夥伴運作機制，精進防災教育人才之培育，推動各級學校及幼兒園、特殊學校、原住民地區之災害防救計畫，規劃校園複合災害風險管理與因應能力之評估機制，並整合歷史資料與即時防災資訊。
5. 為因應行政院淨零排放及第2次能源轉型政策，鼓勵及輔導學校設置屋頂型太陽光電發電設備，由學校所在縣市、日照強度、建築物型態等，因地制宜提供學校諮詢服務，協助學校設置太陽光電，增加我國綠電發電量。
 |
| 九、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途輟學學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 1. 督導地方政府推動多元教育輔導措施（含慈輝班及資源式與合作式中途班）、協助中途輟學學生復學輔導及依法協助地方政府設置中途班業務，含補助所需人事費、業務費及設備費。
2. 補助各多元教育輔導措施教學設備改善。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中輟輔導（含高關懷課程、專業人員協助）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
4. 辦理全國中途輟學學生輔導行政運作、通報、人員培訓與諮詢。
5. 補助高級中等學校中途離校學生穩定就學措施，協助學校辦理中途離校學生穩定就學之多元彈性課程及輔導諮商等鐘點費。
6. 辦理高級中等教育階段中途離校學生採中介教育措施，結合民間團體協助中途離校學生就學、職涯探索、就業力培訓、輔導關懷及實用技能證照培訓。
7.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獨立式中途學校，保障學生教育權。
8. 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推動少年事件過渡性教育措施作業要點，保障觸法學生受教育之權利，健全其返回學校就學前之過渡性教育措施及銜接機制。
 |
| 二、增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輔導人力 | 1. 補助地方政府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增置輔導人力，推動學生輔導工作，健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三級輔導機制，並提供學生心理評估、輔導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健全輔導實務工作。
2. 補助學生輔導諮商中心運作經費，推動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落實整合專業輔導人力，以完善跨專業合作服務模式。
3. 落實學生輔導工作推行，包含個別諮商、團體輔導、家長、教師及學生諮詢、輔導知能宣導及危機協處等。
4. 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及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專任輔導人力配置及運用情形。
5. 統整並督導各縣市政府三級輔導工作之推動。
 |
| 三、辦理性平、霸凌防制、正向管教業務及學務輔導工作教師減授課節數及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 | 1. 補助地方政府及本部主管學校辦理性平、霸凌及正向管教宣導及案件處理等相關業務所需經費。
2. 補助地方政府及本部主管學校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推動方案及措施計畫等相關經費，採定點發放及不利處境學生個人發放等方式辦理，並推動月經教育，營造友善的校園環境。
 |
| 四、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飲食教育及食農教育工作 | 1. 補助地方政府成立學校午餐輔導團，補助項目包含人事費及業務費，協助學校落實午餐各項重要政策。
2. 辦理飲食教育及食農教育相關研習，以協助地方政府學校午餐輔導團人員專業成長。
3. 辦理精進教師、營養師健康飲食教育及食農教育之專業知能，提升相關教學及營養諮詢、指導之品質。
4. 辦理提升學校教師、營養師、廚務人員等之學校午餐相關知能，促進學校供餐安全衛生，提升學校午餐供應品質。
5. 推動學校午餐、健康飲食教育及食農教育等相關教學資源，支援學校相關教學發展。
6. 促進學生健康並完備學校午餐制度及推動飲食教育，使學校於辦理午餐及推動飲食教育時有所依循，並獲得充分支持與妥善規劃及分工。
 |
| 十、特殊教育推展 |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 | 1. 補助地方政府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及辦理特殊教育政策相關經費。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及幼兒相關支持服務，如：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提供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費等。
3. 補助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巡迴輔導及教師、專業人員與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
4. 補助地方政府汰舊換新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交通車及改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無障礙環境相關設施設備。
5. 補助地方政府提升學前鑑定評估量能、辦理學前身心障礙幼兒教育補助、新設學前特教班開班費用、教保服務人員及學前特教教師專業知能研習、強化學前融合教育支持相關經費等。
6. 補助直轄市政府所轄特殊教育學校、高級中等學校特殊教育班設備及經常性經費。
7. 補助地方政府精進特殊教育評估人員配套措施經費。
8. 鼓勵地方政府調整資源班師生比。
9. 補助地方政府特教班設施設備經費。
 |
| 十一、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 1. 健全學生輔導機制與推廣學生輔導工作。
2. 強化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委託設置4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並補助辦理輔導工作計畫。
3. 協助大專落實學生輔導法規定，完備專業輔導人力。
4. 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心理健康、社會情緒學習與自我傷害防治工作等。
5. 推動生命教育並強化生命關懷，包括生命教育師資培訓、研究發展與評估、課程與教學發展及推動活動。
6. 協助大專校院改善及優化輔導諮商空間。
 |
| 二、性別平等教育 | 1.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政策規劃相關工作：負責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研訂性別平等教育政策、協調及整合相關資源、督導考核大專校院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情形、設置四區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推展中心、積極維護懷孕學生之受教權、彙整教育部性別平等教育年度計畫、預算。
2.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相關工作：落實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之課程與教學，增進相關教材教法的研究與發展，推動情感教育、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性別特徵、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性傾向教育等相關教學內涵。
3.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工作：督導大專校院落實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及調查處理工作、校園親密關係暴力防治工作、培訓大專校院調查處理專業人員並強化調查專業人才庫人員之專業知能、事件當事人處遇輔導工作、行為人防治教育推動工作。
4.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社會推展相關工作：辦理性別平等教育社會宣導工作及相關活動、編印性別平等教育季刊、廣播節目、維護網站及補助民間團體等。
 |
| 三、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1. 學生校園安全維護、訓練及觀念宣導工作推展
2. 辦理校園安全暨詐騙防制理論與實務研習會、大專校院學生賃居輔導服務研習、大專校院交通安全種子師資培訓研習。
3. 結合警政署等部會資源，定期召開警政聯繫會報，強化警政聯繫功能，綿密校園周邊熱點巡邏網。
4. 補助各地方政府聯絡處執行校外聯合巡查、學校與民間團體推展校園安全教育宣導活動及研習。
5. 推動各級學校校園霸凌防制整體計畫，規劃辦理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培訓及專案研究分析。
6. 辦理學生藥物濫用防制工作
7. 教育宣導：防制學生藥物濫用資源網維運、大專校院學生反毒志工培訓，開發多媒體影音反毒宣導教材，結合民間團體反毒戲劇演出；配合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非法藥物使用預防和春暉個案創意平面和數位教材研發計畫。反毒微電影競賽、反毒數位繪本創作大賽以及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反毒宣導活動，持續跨部會合作之反毒教育宣導實施計畫，凝聚全民反毒意識。辦理防制學生藥物濫用研討會及專業知能研習等，落實各級機關、學校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宣導及教育作為。
8. 關懷清查：強化校園高風險特定人員追蹤；掌握兒少用毒情資，提供檢警查緝上源藥頭；提升高風險場所清查頻率，落實環境預防，並建立青少年藥物濫用長期調查監測機制，作為策略改進與評估參考。
9. 輔導處遇：發行大專校院改版後春暉小組工作手冊、落實大專藥物濫用輔導課程推廣與執行，補助各大專校院辦理藥物濫用個案輔導量能提升方案，提高個案輔導完成率。
 |
| 四、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1. 落實特殊教育法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執行特殊教育第二期中程計畫，宣導CRPD教育人員宣導手冊，推動不歧視、通用設計、融合、無障礙、合理調整相關措施，宣導身心障礙學生教育合理調整指引，研訂融合教育成效指標。
2. 完備大專身心障礙學生特教需求評估機制，提供獎助學金、友善無障礙教育環境、教育輔具、點字、有聲書、助理人員、課業輔導等各種個別化支持服務，並促進特教生參與。
3. 精進身心障礙甄試並提供多元升學管道，推動身心障礙學生轉銜輔導措施，強化各項行政支持網絡，促使特殊教育學生獲得適性且優質之高等教育。
 |
| 十二、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教育部美感教育中長程計畫第三期五年計畫（113–117年） | 1. 人才培育：充實美感教育人力資源；深化培育美感教育前瞻人才；辦理教職相關人員美感增能課程。
2. 課程實踐：優化美感課程模組；擴展美感學習體驗實施場域；促進跨部會、學校、場館協作機制。
3. 學習環境：加強新型態教育場域改造；建構美感學習環境課程教學模組。
4. 國際鏈結：建置雙語美感教育資源整合平臺；建立國際合作培訓機制；辦理國際美感教育研討會或論壇。
5. 支持體系：強化美感教育資源整合平臺互動；強化中央與地方美感教育對話與協作；串聯課程與教學輔導網絡。
 |
| 二、素養導向的教師資格檢定 | 1. 以教師專業素養引領教育實習規劃與實施，培養師資生具有教師專業素養及各師資類科教師應具備之教育及教學專業，結合教師資格考試及教育實習評量，落實教師培育專業化。
2. 教師資格考試朝向素養導向評量命題，強調真實情境的應用，並對應學習經驗，進行跨科目/領域/知識的整合，評量考生針對問題情境提出論述及見解，解決真實情境脈絡問題的能力。
3. 落實教育實習輔導工作，強化教育實習三聯關係，發放教育實習獎助金。
 |
| 三、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 1. 以教師專業素養引領師資職前培育課程，依師資培育法及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施及教師專業標準，訂頒各類科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並加強培育幼兒園教師在職進修，小教、特教、技職專業科目教師數量；另強化各師資類科課程融入融合教育，提升各類科教師面對普特融合教學知能。
2. 優先以國家語言、雙語教育、科技領域之師資職前課程規劃，透過辦理師資培育之大學學士後教育學分班、設置本土語文教學研究中心，並規劃充實師資培育之大學相關數位教學設備及支持課程活動經費需求等，提升教師多語言、數位教學知能，培養學生多元學習能力。
3. 辦理「師資生潛能測驗組合應用計畫」，研發各類教學情境判斷測驗、教師人格測驗及工作價值觀測驗，鼓勵師資培育之大學運用測驗結果輔助師資生甄選，並將教學情境判斷測驗研發之教學案例融入師資職前培育課程，提高測驗運用價值。
 |
| 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 1. 提供地方政府及教師專業發展支持計畫
2. 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補助地方政府彈性自主規劃以直轄市、縣（市）為中心的教師專業發展計畫；並提供教師多元自主專業發展，以支持教師自組社群，由下而上之自主學習。
3. 推動AIPACK課程推動與教學能力提升計畫：提升教師對於AI的理解和應用能力，於職前教師教育階段進行培訓，及在職教師的專業發展中給予支持。
4. 推動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為提供初任教師完善支持與輔導，協助順利適應教學現場。
5. 辦理在職教師專業進修課程
6. 推動辦理中小學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及開設本土語言課程（臺灣台語/閩語、臺灣客語、臺灣原住民族語）第二專長學分班，以提供教師多元進修管道，增進教師教學知能。
7. 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在職教師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
8. 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推動社會責任實踐計畫：以「在地深耕」、「長期陪伴」、「資源共享」、「實踐研究」為核心，強化師培大學善盡社會責任，永續帶動地方教育發展，並深化教學實務之連結，回饋師資職前培育。
9. 教師專業成長支持平臺
10. 強化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及教育家網站內容及服務，提供教師研習相關資訊，以及教學互助成長平臺。
11. 充實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提供校長及教師從事各項專業發展活動之輔助系統功能，包括：教師專業3類人才認證功能、到校諮詢輔導、初任教師及薪傳教師配對輔導、校長專區等。
 |
| 五、雙語政策計畫 |  透過開辦雙語教學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雙語相關工作坊、研習課程、選送教師赴海外短期進修及引進外籍英語教學人員等方式、擴增雙語人力與提升本國雙語師資培育量能 |
| 十三、原住民族教育 |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 | 1. 發展雙軌制之原住民族教育體系，輔導原住民族實驗學校落實升學銜接規劃。
2. 精進課程及教材，深化各教育階段之民族教育。
3. 強化原住民族師資培育與專業發展，提升教學品質與語文能力。
4. 培育原住民族多面向人才，增進原住民族青年國際參與經驗。
5. 普及推動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有效強化全民原教之深度及廣度。
 |
| 十四、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 1. 落實「社區大學發展條例」，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2. 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辦理經費，並透過審查機制協助社區大學精進辦學成效。
3. 提供民眾多元終身學習選擇，以傳遞知識技能並提升公民素養，促進社區永續發展，營造優質在地學習環境。
 |
| 二、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 1. 輔導地方政府提升專業，普及親職與婚姻教育，推展家庭教育各項工作。
2. 連結社區資源，提供有家庭教育需求者之諮詢服務。
3. 運用多元化管道與媒材，主動提供、宣導家庭教育及服務資源資訊。
4. 強化家庭教育媒材研發，辦理各類人員之增能培訓。
 |
| 三、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 1. 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設置全國各鄉鎮市區樂齡學習中心及村里學習據點，擴充長者學習機會。
2. 強化推動樂齡學習專業人員之培訓機制，研發相關教材，優化數位學習資源，提升學習機構品質，朝向高齡教育專業化。
3. 結合民間資源，共同推展社區樂齡學習相關活動。
4. 運用大學校院場域及自主學習模式或相關創新方案，推廣社區長者多元學習管道，強化中高齡族群系統學習及參與職場之能力。
 |
| 四、「落實科技共融、實踐永續幸福社會」國立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 | 1. 推動「跨館所資源整合」、「科技導入、全齡服務、智慧管理」，促使國立社教機構導入數位科技應用到場域內，提升公眾參與。
2. 結合教學資源、設計課程/教材/教案、製播優質節目等，創造良好館所與觀眾互動循環，打造永續科技共融社會。
3. 藉由智慧推薦服務功能向觀眾推送展覽等資訊，提供適性化和個人化服務。
4. 以聯合國「2030永續發展目標」為核心目標，運用建置Green BIM建築微氣候資訊平臺，達到節能減碳。
 |
| 五、國立社教機構淨零轉型計畫 | 1. 為符應「2050淨零排放」國家政策趨勢、「型塑淨零永續的綠生活」政策及「臺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及策略」，為達2040年里程碑50％既有建築物更新為建築能效1級或近零碳建築之目標，推動所屬社教機構進行節能設施設備及建築物隔熱改善，成為淨零轉型之示範場域。
2. 5所科學類社教機構運用科技與設施設備，採循環再利用之永續思維進行模組化策展，透過巡展擴大展覽之效益。
 |
| 六、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 1. 持續進行新建工程之委託專案管理、委託設計暨監造等2件委託技術服務案至新建工程案竣工。
2. 持續辦理其他周邊設施設備採購案建置（如傢俱設備、公共藝術設置計畫、倉儲系統設備及相關周邊附屬設施與圖書移倉入庫等）。
3. 辦理數位資源保存中心儲存設備、資訊機房及資通訊設施所需先期服務及佈纜、ASRS自動化書庫入庫圖書整理所需RFID（無線射頻辨識）、館員管理工作站、館員及讀者服務用資訊設施設備、會議及讀者討論空間資訊設施設備、互動服務資訊設施設備及AI圖型處理器、圖書館自動化系統改版、官方網站共構平臺建置案等。
4. 辦理常設展示空間相關設施設備採購、展示品蒐集整理、展覽及營運規劃，以及特藏文獻整理、移藏入庫等。
 |
| 七、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 1. 健全直轄市立圖書館之運作體系，充實公共圖書館數位資源、提升公共圖書館數位服務並推廣。
2. 協助縣（市）政府建立公共圖書館總館–分館體系，並補助公共圖書館進行新建/重建/改建工程與圖書館空間改造。
3. 輔導縣（市）政府成立縣市圖書館事業發展會報、辦理標竿觀摩活動及完成公共圖書館服務品質指標。
 |
| 八、Big Maker全國公共圖書館科技運用與創新實驗環境建置及服務精進計畫 | 1. 翻轉圖書館服務，將科技融入高齡服務，並營造實驗空間為主體，建置科技環境並提供創新服務。
2. 由國立圖書館輔導縣市政府興建圖書館計畫，以「科技運用」與「創新實驗基地」作為計畫重點方向。
3. 納入「創齡科技環境與服務」、「智慧閱讀服務」等規劃，讓圖書館成為資源共享、高效學習的閱讀場域。
 |
| 九、精進推動本土語言教育 | 1. 落實推動「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精進本土語文學習資源與環境。
2. 進行本土語言辭典維護暨本土語言文字整理與推廣。
3. 研發及辦理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與試題。
4. 補助國立社教機構、公私立大專校院及民間團體等辦理本國語文教育相關計畫，辦理全國語文競賽活動。
5. 結合本部所屬社教機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所轄圖書館推動母語環境營造及人員培訓相關推動。
 |
| 十五、青年生涯輔導 |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業務 | 1. 制定「青年政策白皮書」。
2. 推動青年職涯輔導，整合產官學相關資源，強化大專校院職涯輔導效能，提升職涯輔導相關人員知能，以協助青年多元職涯發展。
3. 辦理多元職場體驗計畫，結合公部門、私部門及第三部門之力量，協助青年體驗職場，及早規劃職涯。
4. 推行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協助國中畢業未升學未就業青少年生涯發展適性轉銜。
5. 舉辦創意競賽與培力活動，並結合校園實驗場域及在地青創基地，提供創業輔導措施、實作機會及在地資源串接，提升青年學生創新創業能力。
 |
| 十六、青年公共參與 | 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 1. 建立青年參與公共事務發聲平臺；輔導與推動大專校院學生會，提供青年參與公共事務多元管道。
2. 推動青年志願服務網絡及方案，提升青年志願服務知能，促進青年參與志願服務工作。
3. 結合資源、民間力量共同培育參與公共事務青年人才；支持青年社區參與行動。
 |
| 十七、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 | 青聚點地方創生人才培育 | 1. 運用青聚點行動場域及推動經驗，提供體驗參訪學習機會。
2. 提供蹲點實作機會與後續輔導機制，引導青年參與地方創生。
3. 提供青年共享社區空間資源，促進在地交流。
 |
| 十八、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 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體驗學習 | 1. 培育青年國際事務知能，鼓勵青年運用多元方式參與國際交流，提升青年國際視野與行動力。
2. 規劃精進青年海外志工團隊服務方案及提升青年海外服務相關能力，並促進各團隊交流合作，以儲備從事海外服務之質量。
3. 建置青年壯遊點，辦理壯遊體驗學習多元活動，提供壯遊體驗學習資訊及服務。
4. 辦理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協助學生參與「青年就業領航計畫」（搭配「青年儲蓄帳戶」）及「青年體驗學習計畫」。推動方案轉型之「青年生涯領航計畫」，優化就業領航計畫並融合體驗學習精神，協助具生涯探索需求之高中職應屆畢業生，自主企劃職場體驗等多元歷練，探索生涯方向，鍛鍊抗壓性和應變能力，培養面對未來挑戰的韌性及核心競爭力。
 |

**參、以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1. **前（113）年度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工作計畫 | 實施概況 | 實施成果 |
| --- | --- | --- |
|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三、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四、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五、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六、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七、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八、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 | 1. 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1. 增加平價教保量能：透過由公共化及準公共政策之推動，合計提供約50.9萬個平價就學名額，較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施行前，為幼兒家長增加逾32.6萬個平價就學機會。
	2. 平價教保政策實質減輕育兒家庭負擔，有助於提升幼兒及早就學機會，113學年度之2歲入園率達55.3％（較105年提高40.6％），3歲至入國小前入園率達91.5％（較105年提高16.6％）。
	3. 發放2至未滿5歲幼兒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減輕家長育兒負擔，113學年度（截至113年12月）受益人數累計36.2萬名（含就學補助6.6萬名），並持續受理中。
	4. 113年寒假期間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之開辦率88.3％，參加人數4萬2,485人；至113學年度第1學期開辦率達95.3％，參加人數4萬6,985人。
	5. 113學年度公共化幼兒園試辦臨時照顧服務，計10縣市54園試辦。
	6. 公共化幼兒園於113學年度達成師生比1:12約占86％。
2. 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1. 補助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經費（包含學生赴產業參訪或社區高級中等學校進行專業群科參訪及試探）。
	2. 補助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宣導研習、技藝教育專案編班、技藝教育競賽及成果發表活動與技藝教育充實改善教學設備等經費。
	3. 建立全國生涯發展教育輔導訪視人才資料庫，培訓及提升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並協助縣市落實推動生涯發展教育。
	4. 修訂生涯發展教育各類手冊內容，扣緊生涯發展教育核心。
	5. 刻正發展國中小生涯發展教育課程模組，提供教師於教授生涯發展教育課程時，可參考之補充教材與教學資源。
3. 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
	1. 學習扶助開班校數，國小2,518所，國中813所，合計3,331所。
	2. 學習扶助開班班級數，國小4萬5,812班，國中1萬4,695班，合計6萬507班。
	3. 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數，國小16萬546人，國中5萬8,283人，合計21萬8,829人。
	4. 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次，國小31萬6,707人次，國中11萬1,831人次，合計42萬8,538人次。
4. 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提供校園師生安全舒適及健康優質之學習環境，協助改善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113年已核定地方政府194棟老舊廁所改善工程之整體工程經費（含規劃設計費）。1. 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協助歷年已核定尚未完工之宿舍興建工程計畫計13校。1. 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持續辦理一般及偏遠地區公立國小達到教師合理員額計畫，以改善學校教學人力不足，減輕校內教師教學負擔。1. 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

 持續透過由補助一般地區公立國中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計畫，改善學校教學人力不足之情形；另針對偏遠地區公立國中持續協助推動合理教師員額，補足學校師資人力。1. 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
	1. 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113學年度國小1,317校，開設8,880班，1萬814人；國中211校，開設473班，1,256人。
	2. 113年度核定補助高級中等學校8校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校際交流及視訊）。
	3. 113年12月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計錄取16校36名新住民子女學生。
	4. 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截至113年12月底已通過教學資格評量者共4,114人。
	5. 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含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編印、購置或研發教材、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及親職教育研習），截至113年12月底計21縣市申請，共927件申請案，約11.6萬人次受惠。
	6. 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截至113年12月底核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計108所學校、123班。另補助學校辦理新住民子女華語補救課程，共507人受益。
 |
| 二、中等教育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

 113學年度辦理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計130校，提供1萬5,641個招生名額；辦理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計91校，提供8,064個招生名額；辦理考試分發6校，提供198個招生名額。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

 完成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中322所、技術型高中235所、綜合型高中48所）課程計畫備查。1. 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等相關方案，113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核定補助258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核定補助194校、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核定補助277校。 |
| 三、中等教育管理 | 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方案 |  為落實教育平權及減輕學生家長經濟負擔，自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截至113年12月底總受益人數達88萬170人次。 |
| 四、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二、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三、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四、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 | 1. 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1. 因應少子女化趨勢，除技專校院招生名額總量維持零成長外，本部並參酌各校註冊率、資源條件等情況，因應調整各校招生名額總量。另鑑於技職體系餐旅休閒觀光領域培育量充沛，不宜再增加培育量，爰配合限制各校系科之增設調整（如不同意各校增設觀光餐旅及影視藝術相關領域所系科、觀光餐旅領域所系科招生名額數不得高於前一學年度，鼓勵各校增設農林漁牧及工業領域相關系科），避免技專校院培育領域傾斜於特定領域，維持三級產業人才培育之衡平性。
	2.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113學年度共核定206件計畫、41所學校、9,257名技高生、1萬1,100名技專生；「產學攜手合作計畫2.0」計畫由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技高生依其參與計畫接受合作企業訓練模式之獎勵金，以及本部補助技專生未支領每月薪資之助學金，以每月5,000元計。技高端113年補助65校1萬893人次約1億7,447萬元，技專端113年補助12校741人約2,810萬元。
	3. 推動「技專校院精進甄選入學實務選才擴大招生名額比例計畫」，鼓勵技專校院增加甄選入學二階段術科實作或專題實作之選才方式者，其中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以術科實作方式辦理，113學年度須考生親自到校參加甄試作業者，計83校、1,900個系科組學程（占71.2％），3萬2,515個招生名額（占81.3％）。
2. 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1. 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新南向技職人才培育計畫：
		1. 辦理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為強化我國與新南向鄰近國家教育交流與合作，自106學年度配合新南向政策推動「教育部新南向人才培育推動計畫」，提供客製化產業人才培育，自106至113學年度第1學期，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含印尼2+i專班、二專長照專班）共計招收2萬5,288名新南向國家學生來臺就學。
		2. 東南亞語言課程於112學年度第2學期共計補助24校辦理58班課程，113學年度第1學期共計補助24校辦理56班課程。
	2. 推動「促進國際生來臺暨留臺實施計畫」：
		1. 設置海外基地：
			* 1. 整合大學與企業需求，促成開設「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113年以目前學校招生較穩定、簽有國際合作項目、具有良好產學合作人才培育基礎、生源潛力巨大的國家為優先，完成建置越南、印尼與菲律賓海外基地。
				2. 113年海外基地已於印尼（雅加達、泗水、峇里島、萬隆）、越南（河內、胡志明、順化、峴港、芹苴）與菲律賓（馬尼拉、宿霧、怡朗、巴丹）辦理多場新型專班教育展，並協助夥伴學校與當地學校簽署合作協議、統籌招生與宣傳活動策劃與執行，目前已與當地大學152校簽署合作協議，穩定未來生源，另開設華語先修課程提供有意來臺就讀新型專班學生修讀，合計2,524人修課（實體與線上）。
		2. 推動「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計畫：
			* 1. 配合國發會擴大招募人才策略規劃，自113年開設新型專班。錄取就讀新型專班之學生可獲國發基金提供最多2年之產學獎助金與企業提供每人每月至少1萬元之生活津貼，並需於畢業後至少留臺工作2年，以滿足企業人才需求。
				2. 113學年度秋季班共計核定35校、123班、2,301人，計20校40班366名學生錄取，實際註冊為19校、34班、210人
	3. 補助技專校院辦理「重點產業領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112學年度核定技專校院25校辦理國際專修部核定名額4,363名，112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開辦費400萬元，華語先修課程費用7,135萬元；113學年度核定技專校院30校辦理國際專修部核定名額3,813名，113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開辦費100萬元，華語先修課程費用9,765萬元。
3. 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
	1. 113年賡續執行本計畫，引導各技專校院以「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為目標，以「型塑具備明確定位及優勢特色之大學，培育符應未來需求及國家發展之人才」為願景，期待協助大學永續經營，並培養學生具備適應未來環境的關鍵能力。
	2. 高教深耕計畫113年度核定75所技專校院執行主冊計畫、40校執行國際化專章、75校執行資安專章、55校執行大學社會責任（USR）實踐計畫、補助75校完善就學協助機制，以及核定9校18個中心執行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
4. 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配合國家重點產業人才需求，113年度新增補助2所技專校院設置智慧電網及電動車2座基地；本計畫111至113年累計核定20座基地，已達計畫總目標。
 |
| 五、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三、玉山（青年）學者計畫四、重點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五、新世代學生住宿環境提升計畫 | 1.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1. 辦理並檢討改進招生作業。113年1至12月召開10次考招聯席會議，邀請大學與高中端代表，研議招生制度改革措施。
	2. 協助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及各大學校院辦理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等招生作業。
	3. 113學年度高中英語聽力測驗第一次及第二次考試、學科能力測驗、分科測驗已辦理完竣。
2.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
	1. 本部自112年起推動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112–116年），延續第一期（107–111年）基礎，願景滾動修正為「型塑具備明確定位及優勢特色之大學，培育符應未來需求及國家發展之人才」，目標有四大面向，包括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113年一般大學核定補助高等教育深耕第一部分主冊計畫共66校、第二部分核定補助執行全校型計畫共4校及特色領域研究中心共15校58案。
	2. 落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一般大學113年共57所大學137件計畫通過；就學協助計畫則補助公私立大學校院提升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進入公立大學機會及生活輔助金與完善課業輔導，113年共補助66所一般大學。
3. 玉山（青年）學者計畫
	1. 107至113年累計通過372案，補助金額總計約5億元。
	2. 彈性薪資：為鼓勵學校拉大校內彈性薪資級距，本部加碼補助彈性薪資執行成效較佳之學校，113年共補助1,386位教師，約4.2億元。
4. 重點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
	1. 重點產業系所111至112學年度累計註冊人數計1,765人。
	2. 國際專修部111至112學年度累計註冊人數計4,959人。
5. 新世代學生住宿環境提升計畫（113–117年）
	1. 校內學生宿舍規劃設計整體改善補助，113年撥付9案，約1億6,678萬元。
	2. 興辦校外學生社會住宅補助，113年撥付3案，約168萬元。
	3. 校內學生宿舍建築貸款利息補助，113年撥付33案，約4,832萬元。
 |
| 六、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一、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二、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 1. 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1. 配合本部教育政策發展，修正並發布113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及「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
	2. 113年度核配41所私立大學校院及64所私立技專校院獎勵補助經費。
2. 保障弱勢就學扶助方案
	1. 私立大學校院學雜費減免

單位：人次/千元

|  |  |
| --- | --- |
| 各類學雜費減免人次及金額 | 112學年度第2學期 |
| 人次 | 金額 |
| 軍公教遺族 | 276 | 12,881 |
| 現役軍人子女 | 8 | 95 |
| 身障人士及子女 | 7,949 | 259,297 |
| 低收入戶 | 3,285 | 159,267 |
| 中低收入戶 | 2,995 | 86,893 |
| 原住民學生 | 3,386 | 105,622 |
| 特境家庭 | 601 | 17,972 |
| 總計 | 18,500 | 642,027 |

|  |  |
| --- | --- |
| 各類學雜費減免人次及金額 | 113學年度第1學期 |
| 人次 | 金額 |
| 軍公教遺族 | 262 | 12,345 |
| 現役軍人子女 | 5 | 61 |
| 身障人士及子女 | 7,207 | 235,872 |
| 低收入戶 | 3,515 | 170,211 |
| 中低收入戶 | 2,928 | 85,030 |
| 原住民學生 | 4,209 | 124,545 |
| 特境家庭 | 565 | 16,639 |
| 總計 | 18,691 | 644,703 |

* 1. 私立技專校院學雜費減免

 單位：人次/千元

|  |  |
| --- | --- |
| 各類學雜費減免人次及金額 | 112學年度第2學期 |
| 人次 | 金額 |
| 軍公教遺族 | 190  | 8,321  |
| 現役軍人子女 | 2  | 32  |
| 身障人士及子女 | 13,107  | 345,605  |
| 低收入戶 |  8,430  | 354,167  |
| 中低收入戶 |  8,130  | 184,305  |
| 原住民學生 | 8,089  | 192,225  |
| 特境家庭 |  1,131  | 26,857  |
| 總計 | 39,079  | 1,111,512 |

|  |  |
| --- | --- |
| 各類學雜費減免人次及金額 | 113學年度第1學期 |
| 人次 | 金額 |
| 軍公教遺族 | 255  | 9,419  |
| 現役軍人子女 | 5  | 65  |
| 身障人士及子女 |  7,496  | 216,268  |
| 低收入戶 |  8,529  | 359,420  |
| 中低收入戶 |  7,983  |  183,061  |
| 原住民學生 |  7,455  | 182,778  |
| 特境家庭 | 999  |  24,123  |
| 總計 | 32,722 | 975,134 |

  |
| 七、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一、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二、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三、布局全球強化人才培育四、推動華語文教育產業永續發展 | 1. 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1. 續與美國簽署教育合作備忘錄、於全球23國（地區）44所大學推動臺灣研究講座、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計53案。
	2. 參與2024年美洲教育者年會、2024年亞太教育者年會及2024年歐洲教育者年會，分別有20、28及21所大學聯合參展，吸引更多優秀外籍學生來臺就學。
	3. 舉辦雙邊高教論壇，包括赴美辦理「臺美高等教育座談會」、「台美教育倡議第4次高層對話」、赴日本參加「臺日高等教育論壇暨臺日大學聯盟簽署合作備忘錄典禮」，以及於我國辦理「臺法高等教育論壇」、「臺波高等教育論壇」，促進雙邊政府官員及大學間之國際教育意見交換與實質合作。
	4. 參加APEC第49屆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年會及其項下第41屆教育發展分組會議、UMAP委員會暨理事會及國際研討會等。
	5. 接待外國駐臺官員及教育人士共562人次。
2. 擴招境外學生深化校園國際化
	1. 核配113學年度臺灣獎學金新生450名、新南向培英獎學金100名、非洲培英獎學金20名；於新南向國家等7國辦理臺灣高等教育展；辦理境外生輔導人員培訓研習會4場次。
	2. 補助新南向7國8駐組統籌辦理三心整合計畫，以發揮綜效，提升我國高等教育國際口碑。
	3. 113學年度補助76所大專校院建立校內國際生留臺就業輔導及諮詢機制。
3. 布局全球強化人才培育

 113年公費留學考試錄取120名、留學獎學金錄取205名、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錄取59名赴17校攻讀博士學位、學海計畫共核定補助3,894名大專校院學生赴國外研修或實習、留學貸款申貸人數983名。另為提升青年學子出國意願，辦理15場鼓勵出國留遊學線上或實體分享會及說明會。1. 推動華語文教育產業永續發展
	1. 推動「華語教育2025計畫」提升我國華語教育品質、促進我國與美歐地區華語教育合作與連結，臺灣優華語計畫已補助我國19所大學與美歐等76所大學合作，並於海外設置5所華語教學中心。
	2. 推廣專業華語文能力測驗，華語文能力測驗已獲美國11州認列為雙語徽章採認測驗之一；並於海內外舉辦752場測驗，國內外考生累計15萬4,676人次。
	3. 提供全球63國703個外籍學生華語文獎學金名額，擴大吸引海外人士來臺學習華語。
	4. 擴大補助華語教學人員赴外任教，補助251名華語教師及109名華語教學助理赴24國學校任教。
	5. 推動「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113學年度補助36校辦理本計畫，以提升外國學生華語能力，強化其留臺意願。
 |
| 八、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推動人文社科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二、推動重點科技人才培育計畫三、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四、偏鄉數位培力推動計畫五、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六、建構韌性防災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七、教育部愛樹教育推動計畫八、校園綠籬計畫 | 1. 推動人文社科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1. 開設逾870門素養導向、數位人文、人社產業鏈結、新工程教育等跨領域課（學）程；發展16個教學模組及33種教材，培育學生核心素養、問題解決、運用量化及科技工具主動學習與職能競爭等能力。
	2. 以產業實務對接及社會創新為核心，建立人社領域教師成長共學社群，組成教師培力團隊77隊。
2. 推動重點科技人才培育計畫
	1. 成立智慧健康與多元農業教學推動中心6個（含高齡科技）；能源跨域教學聯盟5個；智慧製造跨域整合聯盟7個；下世代行動通訊教學聯盟3個；智慧晶片系統與應用教學聯盟3個；動物實驗替代科技教學推動中心1個。
	2. 發展並開授智慧健康、多元農業、製造、晶片、能源、先進資通安全、人工智慧、B5G/6G、新工程、動物實驗、高齡科技及資訊軟體核心技術等約970門課（學）程；引進業界師資665人；學生業界實習775名。
	3. 辦理積體電路設計、智慧晶片系統應用創新、永續能源創意實作、智慧製造大數據分析、行動通訊實務、資訊安全（搶旗賽、資安攻防賽）、人工智慧、智慧創新暨跨域整合創作等全國性競賽活動，計逾1萬1,000名學生參與。
3.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1. 補助全國中小學科技輔助教學和學習所需數位內容及教學軟體（選購名單達3,300個品項）、全國教師基礎增能培訓率逾100％，執行入班入校陪伴服務370校、專兼任人力與輔導等業務支持。
	2. 辦理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培養學生運算思維能力（約26萬位學生參與），資訊素養自我評量網路活動，培養學生正確的資訊科技與網路使用素養，計27萬4,892人參與，另完成線上數位素養增能課程培訓累計有約6萬7,000名教師。
	3. 教育雲透過教育雲端帳號串接中央、地方與民間數位教育資源應用服務62項，匯集數位資源逾76萬筆。
4. 偏鄉數位培力推動計畫

 辦理「偏鄉數位培力推動計畫」，113年補助112個數位機會中心，擴大偏鄉民眾數位學習與資訊應用能力；培訓大學生線上陪伴1,415名偏鄉學童進行學習。1. 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
	1. 補助基礎校81校與示範校5校，進行校園環境監測及碳盤查，並進行能源及微氣候等局部改造，以落實減碳與固碳行動。
	2. 辦理獲補助學校期中交流會議（3場次）及期末成果交流會議（1場次）、結合校園實質環境盤查與校園簡易碳盤查研習工作坊（2場次）及相關基礎研習課程（9場次）等增能研習與修正基礎校校園實質環境盤查工具，培力獲補助學校進行氣候友善校園之問題探究與解決的方法，以促進師生氣候覺知及態度。
2. 布局全球強化人才培育

 補助防災校園計456校次、進階學校到校評選計36場次、輔導27所全國特殊教育學校建置防災校園、全國22縣市啟動轄屬幼兒園輔導作業。1. 教育部愛樹教育推動計畫

 持續運作愛樹教育輔導團，辦理到校現勘104校次，辦理樹木養護增能及教材推廣活動45場，維護校園樹木資訊平臺全國校園樹木地圖及愛樹教育資源。1. 校園綠籬計畫

 配合行政院全國植樹政策，辦理校園綠籬計畫，補助99校並完成到校輔導作業、養護契約範本及辦理3場增能觀摩活動，並於113年4月19日完成頒獎典禮。 |
| 九、學校衛生教育 | 促進大專校院學生健康計畫 | 1. 辦理大專校院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含健康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及性傳染病防治、健康中心設備補助等）、健康飲食、傳染病防治、網站維護、健康調查及統計
	1. 補助126所大專校院推動健康促進學校計畫，協助學校評估學生健康需求，透過健康教育與活動及健康服務之實施，引導學生進行自主健康管理。
	2. 針對減少含糖飲、健康吃早餐、規律運動及生活作息等健康體位議題，製作8款衛教短片、行動方案及海報，於113年3月5日函送各校運用。
	3. 於113年完成全國大專校院學校衛生輔導資料書審作業，並針對5所評列優等、6所待改善學校，實地訪視及輔導，協助精進學校衛生工作。
	4. 113年選定10所大專校院辦理菸害防制實地輔導，協助各校加強社區溝通及環境維護工作，並於6月19日修訂「大專校院菸害防制工作參考指引問答集」，增列社區連結、類菸品與指定菸品防制做法，供各校執行參考。
	5. 完成蒐集112學年度新生健康檢查及生活型態統計資料，分析新生健康狀況、行為等項目，作為政策參考。
2. 辦理大專校院學校衛生人員研習及推動食品安全衛生管理
	1. 辦理大專校院餐飲衛生輔導，113年度共完成輔導159校。
	2. 113年9月20日修正「大專校院餐飲衛生管理工作指引」，新增綜合商品零售業之管理，以及更新餐飲業食品驗收紀錄內容等最新規範，並增列餐飲衛生輔導常見問題，供各校執行參考。
	3. 於113年8月7日及22日辦理2場大專校院餐飲衛生管理研習，計134人參加。
	4. 113年持續提供校護緊急傷病技術訓練數位課程44小時，總計1,384人上線學習；持續提供校護防疫增能訓練數位課程，共3階段、28小時，總計1,123人上線學習，並辦理2場分區圓桌會議，共計186名學員參與訓練。
	5. 於113年5月27日、7月5日、7月18日與8月16日，分別辦理大專校院菸害防制研習、性教育及性健康研習、健康促進學校推動人員研習、衛生保健組組長研習，各計189人、440人、263人、151人參與。
 |
| 十、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二、增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輔導人力 | 1. 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1. 辦理中輟輔導適性課程（高關懷課程及彈性輔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工作，113學年度計補助地方政府1,104校辦理。
	2. 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業務、通報作業研習及人員培訓與諮商會議，113學年度共計辦理89場次。
	3. 辦理多元型態中介教育輔導措施，113學年度計補助地方政府64校辦理。
2. 增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輔導人力
	1. 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實置1,666人，國民中學實置1,652人，合計3,318人。
	2. 各地方政府專業輔導人員實置656人。
 |
| 十一、特殊教育推展 |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 | 1. 依特教中心人力資源統合各項條件擬訂進用計畫，包括特教中心人力之人數、進用人員之資格、甄選與考核方式及其他地方政府依需求訂定之事項。
2. 截至113年12月底計補助22縣市交通費，並補助15縣市汰換44輛無障礙交通車。
3. 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如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
4. 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巡迴輔導及教師、專業人員與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及資優專業知能研習。
5. 113學年度業核定補助各地方政府新設幼兒園學前特教班（含巡輔班）計71班，成立學前特殊教育服務據點共30處，提供家長特教諮詢及講座活動，達到及早介入之教育成效。
6. 補助辦理學前特教專業知能研習課程共計393場次，並鼓勵教保服務人員自主組成專業社群計78個，參與融合教育相關輔導計37園，透過多元方式提升教保服務人員專業知能，建構友善之融合環境。
 |
| 十二、大專校院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二、推動大專學生輔導工作 | 1.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
	1. 成立四區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推展中心：依據性別平等教育白皮書2.0「組織與制度」篇章中程計畫，本部於113年度委託世新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高雄醫學大學設置北一區、北二區、中區、南區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推展中心，藉由各區中心整合區域資源，健全各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提升相關工作人員之性別平等意識，同時強化校際間之合作，讓學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獲得更多的支持與助力。
	2. 辦理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工作計畫：本部於113年委託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辦理「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輔經費及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工作計畫」，其中性別平等教育部分審查計36校，審查項目包括「行政組織與運作」、「學習環境資源與教學」、「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工作」及「校園文化環境與社區推展」。審查完成後計有32校審查通過，並有4校列為待改進學校，審查結果已知會各受審學校，對於待改進之學校本部則持續進行追蹤與輔導。
	3. 核定補助1個民間團體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活動，並出版性別平等教育季刊至第106期；持續委請國立教育廣播電臺辦理廣播節目「性別平等Easy Go」，113年於每週日下午3時5分至4時播出，計52集。
	4.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113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研究計畫」，核定補助計18校。
	5. 本部辦理113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計7場次：初階培訓3場次，計283人完訓；進階培訓2場次，計100人完訓；高階培訓1場次，計45人完訓；精進培訓1場次，計95人完訓。
2. 推動大專學生輔導工作
	1. 完成113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共補助聘用417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及兼任鐘點費。
	2. 設置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本部辦理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
	3. 辦理「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通報系統」教育訓練，並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輔導工作計畫44案。
	4. 補助129所大專校院辦理心理健康促進課程與教學活動計畫、116所大專校院辦理868場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
	5. 補助19校辦理改善學生輔導工作環境空間計畫；另委託財團法人台灣設計研究院辦理「學美．耕心–大專校院輔導諮商空間改造計畫」，協助4所大專校院改造兼具美感之輔導諮商空間。
 |
| 十三、學生國防教育與安全維護 | 一、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二、全民國防教育推展 | 1. 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1. 為加強學生校外賃居安全，113年度辦理賃居安全檢核與關懷訪視共2萬1,950棟建物。
	2. 113年辦理校安人員培訓共計4梯次，培訓880員，協助學校執行學務工作及校園安全相關業務。
	3. 辦理防制校園霸凌等知能研習及培訓（含法規說明會）計18場次，建立本部校園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計1,357人次。
	4. 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合作於113年7月20日至23日期間，假臺北香堤大道盛大舉辦「拒毒反詐校園安全特展」，活動期間吸引超過20萬位民眾參與。
	5. 製作反毒文宣共25款、貼圖8款及防制大麻懶人包1款、反毒微電影教案24件，函送各級學校與相關部會推廣運用。
	6. 持續更新寒暑假親子學習單，配合假期發送各級學校運用，採分齡與親子共學題目設計，促使家長參與討論作答，提升全民識毒比例。
	7. 製作預防網路涉毒英語學習單刊登至113年3月號《大家說英語》，發行量29萬冊，以及發布防制大麻與預防網路涉毒廣告訊息刊登至113年3月號《彭蒙惠英語》、《大家說英語》、《空中英語教室》，發行量59萬冊。
	8. 113年1月至2月、9月至12月間，於桃園機場入境長廊公益燈箱進行宣導跨境運毒與防制大麻法令宣導。
	9. 辦理「青年韶光計畫」，鼓勵有使用非法成癮物質或隱性個案之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生主動接受治療，提供免費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113年計畫在案人數為15人，心理諮商計155人次、電話諮詢計35人次、施測心理測驗計8人次。
	10. 各級教育單位依據「教育單位協助檢警緝毒溯源通報作業要點」，於查知學生毒品來源時，以密件透過校外會轉檢警查緝上源藥頭，教育單位113年通報情資計91人次。
2. 全民國防教育推展
	1. 辦理本部113年國民中小學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教學教案研發工作坊，於113年4月1日至2日、4月9日至10日辦理國小及國中教師各1場次工作坊，計2場次130人次參訓；辦理教育部國中小全民國防教育融入式課程優良教案甄選，113年計有30件作品參賽，從中評選出22件優良教案，前揭優良教案皆已上傳至教育雲、教育大市集、學特司及學科中心等平臺建置優良教學資源，供全國教師參考運用及分享。
	2. 成立大專校院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大專校院全民國防教育資源平臺建置、教學人員增能培力、促進學術發展、研究調查作業及政策蒐整等工作，協助高等教育階段全民國防教育推動事宜。
	3. 設置全民國防教育學科中心，籌組研推小組11人，賡續課綱意見蒐整、教案研發、教師增能研習、工作坊等工作事項，協助高級中等學校全民國防教育推動事宜。
	4. 補助地方政府計11案、本部各縣市聯絡處1案、大專校院校園安全及全民國防教育資源中心6案及大專院校辦理全民國防教育教學相關活動64案，計409萬4,201元。
 |
| 十四、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1. 113年5月1日出版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教育人員宣導手冊，分理論篇、大專、高中、國中小等4本分冊。另於113年6月委託研編「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合理調整指引」。
2. 補助大專校院設備、輔導人員、課業輔導、助理人員、教材耗材、學生活動等經費，共補助6.1億元，服務障礙生1.4萬人。另委託辦理大專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專業資格認定作業。
3. 核發112學年度私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金共7,422萬元。
4. 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無障礙環境，核定補助100校計3億6,262萬元。賡續辦理無障礙專業現勘複盤改善試辦計畫，並透過可行性評估暨圖審查驗計畫強化補助成效及稽查制度。
5. 委辦教育輔具中心提供輔具評估、訓練、諮詢等服務計818人次，借用輔具2,637人次、借用學生1,230人、維修329件，輔具提供率100％。另辦理視障電腦維護諮詢教育訓練，服務8,117人次。
6. 委託製作大專校院上課所需用書之點字及有聲書，113學年度申請105人次、製作259冊，製作經費約1,325萬元。
7. 發展大專生涯轉銜輔導模式，跨部會合作提供勞政相關資源，規劃建置勞政及教育協力措施，以提升學生就業準備度。
8. 辦理113學年度身心障礙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報名人數計3,383人、錄取2,204人，保障身心障礙學生應試權益。
9. 辦理大專校院特教工作成效書面審查，由特教學者及本部行政人員共同審查36校；另委託臺灣評鑑協會規劃大專特教專案評鑑指標與運作。
10. 委請大學特教中心辦理特教生鑑定工作，另辦理特教行政支持網絡會議，研討政策與實務連結，協助學校建構優質融合教育環境。
11. 辦理高中數理資優生入大學後適性轉銜輔導計畫，協助生涯探索及培育跨領域多元人才。
 |
| 十五、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美感教育第三期五年計畫二、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三、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 1. 美感教育第三期五年計畫
	1. 人才培育：辦理在職教師、行政人員美感教育美感增能研習或實踐活動參與人才培育相關計畫，計3,429人次參與。
	2. 課程實踐：推動各教育階段美感教育課程計畫及多元體驗活動，並建立與跨部會、民間合作機制，推動各教育階段美感教育課程計畫及多元體驗活動，共發展300件美感課程，計34萬2,067人次參與。
	3. 學習環境：透過設計與創新的力量，串連各種生活美感的學習資源，並鼓勵學校與專業設計師合作，帶動校園、社區空間美學；完成16所校園學習環境改造並辦理相關輔導工作坊。
	4. 國際鏈結：補助學生參與國際藝術競賽及推動美感教育國際交流計畫，擴大國際影響力；包括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含資賦優異）班國際交流計畫、美感教育國際領航教師出國進修參訪計畫等，計2,040人次參與。
	5. 支持體系：建立各計畫與教育、文化局處的溝通管道，辦理教育文化科長聯席會議及推廣活動，並連結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地方輔導團。辦理教育文化科長聯席會議1場次及美感相關共識營4場次計430人次參與。
2. 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
	1. 於113年2月21日修正公布「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實施要點」之附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
	2. 辦理師資生潛能測驗組合應用計畫，完成研發中學、國小、幼教及特教之「情境判斷測驗」，以及「教師工作價值觀測驗」、「教師人格測驗」，並建置線上測驗系統，作為各師培大學辦理師資生甄選時之多元檢測工具，計49所師資培育之大學使用本測驗，統計至113年12月底累積施測人數達25萬9人次。
	3. 教師資格考試持續研發素養導向試題（綜合題），每科配分20分。113年度教師資格考試到考人數計9,620人、通過人數5,022人，通過率為52.2％。
	4. 教育實習獎助金於113年8月1日起提高額度至每人每月補助1萬元，113年度補助4,582名實習學生。
3.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1. 113年1月函頒「我國師資培育數量第四階段規劃方案」，研訂合宜的師資供需指標，據以評估各類科師資供需情形，幼兒園師資維持目前儲備比區間及培育量、國民小學及特殊教育適度調寬、中等學校維持目前儲備比區間及培育總量為原則，並將持續關注部分需加強培育之科別。
	2. 因應國家語言發展法，國家語言於111學年度列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部定課程，113學年度核定開設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8班，加計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累計修讀人數2,369人。另補助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學員學分費獎助金，截至113年12月已發放補助學員810人次，以鼓勵更多具本土語文專長之優秀人才投入。
	3. 依據「教育部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精進師資素質及特色發展作業要點」，以學校師資培育規模、發展能量及意願，並符合申請條件者得提出申請4年期第1類型計畫或2年期第2類型計畫，並採競爭性方式，經審查後擇優核予補助。112年總計43校提出113-114年度申請計畫，經專業審查後計有39校獲得補助。
	4. 本部以職前培育與在職進修等策略，培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以英語教授各學科之專業師資，113學年度核定23所師培大學開設雙語教學課程，累計3,659名師資生修讀雙語教學課程。
4.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1. 支持教師專業發展計畫：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113學年度補助22個地方政府彈性自主規劃教師專業發展計畫；補助全國教師會辦理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計畫，計成立211個基地班，1,069名教師參與；辦理教學科技（TPACK）數位種子教師培訓計畫，計13個縣市87位教師完成培訓，並產出58組課程示例集錦成果；推動AIPACK課程推動與教學能力提升計畫，成立37所教學基地研究學校計15縣市參與；辦理中小學校長領導知能專業發展培訓認證計畫，計224名校長完成培訓。
	2. 推動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方案：113年計3,676位初任教師參與。
	3. 辦理在職教師專業進修課程：協調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雙語教學在職教師增能學分班計40班、開設本土語文教師在職進修中等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國小加註專長學分班計12班、開設科技領域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增能學分班計5班、其他領域第二專長學分班計2班、中小學暨幼兒園在職教師加註次專長學分班計13班、專長增能學分班計25班。
	4. 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師資培育之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計補助37所師資培育之大學，透過師培專業力量，提升師資培育及地方教育品質。
	5. 強化教師專業成長支持平臺：持續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累計約22萬教師擁有帳號，瀏覽量逾1億8,606萬人次；充實教育家網站內容，累計瀏覽量達298萬餘人次；維運及優化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截至113年12月底達364萬人次瀏覽網站。
 |
| 十六、原住民族教育 |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 | 1. 建構原住民族教育體系，完備行政支持系統：落實原住民族教育法及相關配套措施、發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規劃銜接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制。
2. 發展課程與教材，營造族語文學習環境：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相關原住民族教育課程規定，增進全體學生瞭解原住民族教育及多元文化教育。
3. 完備師資培育及聘用，精進師資專業發展
	1. 推動原住民族師資培育學分專班、結合公費制度及規劃多元管道培育原住民族教育、語言及民族教育專業之師資，並持續強化在職教師專業知能，開設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
	2. 由原住民族委員會委請師資培育之大學辦理「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及多元文化教育課程」，本部共同分攤相關經費。
4. 強化原住民學生適性發展及人才培育
	1. 辦理原住民重點學校與大學校院精進教學輔導計畫，整合資源支持原民生學習，並推動高中原住民青年領袖營，培育兼具國際視野及文化主體認同之青年。
	2. 大專校院依原住民族需求領域提供外加名額，並強化原資中心功能，以協助原民生在校生活及課業所需。
5. 促進原住民族青年發展與國際參與：建構原住民族青年培力發展支持系統，融入原住民族文化面向，以促進其職涯發展，加強其參與公共事務，提升其國際參與機會。
6. 推廣終身教育及家庭教育，並普及推動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
	1. 結合地方政府推動原住民族家庭教育、社會教育及終身教育活動。
	2. 輔導部屬國立社教館所，結合科普相關展演活動，推展原住民族文化及教育推廣活動。
7. 強化原住民族地區數位機會中心，培訓原住民族數位資訊素養與技能。
8. 持續推動培育優秀原住民族運動人才計畫，充實原住民族地區體育發展重點學校運動場地及設施設備、提升改善教練人力，並補助地方及民間團體辦理原住民族體育相關活動。
 |
| 十七、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二、國立社教機構環境優化．服務躍升計畫三、第二期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四、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五、強化推展家庭教育六、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七、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 1. 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1. 持續辦理子計畫2.2建立縣市圖書館中心實施計畫，截至113年底計6縣市執行第1階段中心館興建、11縣市辦理第2階段興建案、4縣市辦理第3階段環境改善案及6縣市辦理第4階段環境改善案。
	2. 113年於臺南市辦理全國公共圖書館發展會議，並辦理3場標竿觀摩學習，與4場次管考及輔導會議。
2. 國立社教機構環境優化．服務躍升計畫

 113年核定補助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等7所國立社教機構18項細部計畫，完成「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蒐藏空間優化、展品升級」、「國立海洋科技博物館海灣微氣候站」及「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東部海域生態與衛星訊號測試」等工程。1. 第二期智慧服務全民樂學–國立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

 113年組成相關合作團隊共12組、培育聘用18位專業人才，辦理相關課程與學術活動150場次；形成課程教案23式；辦理演示活動或實驗課程服務1萬923人次。1. 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1. 研編教材及成效調查，導入數位化資源；辦理訪視、在職訓練、聯繫會議、獎勵績優人員及縣市；累計培訓3,156位樂齡學習專業人員。
	2. 設置370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11萬6,826場次活動，計296萬5,249人次參與；核定補助85所樂齡大學、24個民間團體、243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辦理高齡者終身學習活動。
	3. 推動「樂齡終身學習數位優化與創新計畫」，已建立5個樂齡學習示範體驗場域；完成5套樂齡系列學習課程及活動內容導入數位化計517場次；完成培育88位種子教師。
2. 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1. 辦理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等，計1萬5,099場次共86萬9,118人次參加；5縣市與企業合作試辦職場推動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計66場次。
	2. 補助縣市進用專業人員計63名，22縣市專業占比均達50％以上；並補助縣市推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實施計畫」，家庭教育服務計16萬6,462人次。
3. 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1. 補助88所社區大學、獎勵19個地方政府辦理社區大學業務，依辦學績效獎勵85所社區大學。
	2. 補助辦理社區大學促進公共參與特色議題計畫，共計補助15縣市75項計畫。
4. 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1. 持續進行新建工程案，同步辦理其他周邊設施設備採購建置，包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圖書博物館展示設計製作統包案、聯典中心高層高效倉儲書架設備案、書庫管理系統案、傢俱設備案及綠色機房及網路規劃建置案。
	2. 進行館藏建置徵集計畫圖書資源採購案，完成近2萬冊（件）圖書資源徵集。辦理臺灣出版產業博物館之典藏品蒐集整理等事宜，完成出版界捐贈圖書及出版史料超過 7,150冊（件）。
 |
| 十八、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 1. 辦理全國高中職種子教師培訓營3場次；學生家長說明會9場次。
2. 為利宣導，製作宣導影片；製作課程影片供線上觀看。
3. 青年就業領航計畫113年申請職場體驗計2,575人，正式就業851人。
4. 辦理就學配套：113學年度大學回流教育特殊選才133人報名，錄取110人（公立大學計78人）；申請入學3人報名，錄取2人；甄選入學20人報名，錄取14人。
5. 辦理兵役配套：函請內政部役政司辦理113年參與方案青年暫緩徵兵處理。
6. 組成具諮商心理師證照之個案管理小組，及高中職教育行政、輔導教師組成方案輔導團，113年計服務1,004人次。
 |
| 十九、青年生涯輔導 | 一、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職場體驗業務二、辦理青年創新創業培力業務 | 1.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職場體驗業務
	1. 113年「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計56校72案獲得補助，參與學生18萬23名。
	2. 113年大專校院職涯輔導分區召集學校辦理北、中、南區聯繫會議共6場次。
	3. 113年辦理「全國大專校院職涯輔導主管會議」，計122校216名參與；辦理大專校院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培訓6場次，共270名參與。
	4. 113年辦理多元職場體驗計畫，結合公、私及第三部門之力量，協助青年體驗職場，及早規劃職涯，共媒合1,772名參與。
	5. 辦理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113年度與地方政府合作（19縣市行政協助、3縣市自辦），提供生涯探索輔導措施，共關懷輔導2,889名青少年。
2. 辦理青年創新創業培力業務
	1. U-start創新創業計畫113年第一階段公告補助75組創業團隊、第二階段選出20組績優團隊；U-start原漾計畫，113年第一階段公告補助12組創業團隊、第二階段選出6組績優團隊。
	2. 113年智慧鐵人創意競賽共計300隊、1,690名學生報名參加，國際賽計有越南、印尼、泰國、馬來西亞、香港、菲律賓、智利等7國/地區，共8支國際隊伍參與；大專女學生領導力培訓營，113年辦理3場次培訓營及1場交流分享會，共計387名參訓。
 |
| 二十、青年公共參與 | 促進青年多元公共參與 | 1. 辦理113年「青年好政–Let’s Talk」計畫，以「居住正義」為討論主題，鼓勵青年參與相關議題討論，共辦理39場討論活動，計2,040人次青年及部會代表參與。
2. 113年辦理3場審議主持人才培訓及1場公共事務人才培訓，並透過業師輔導Talk執行團隊辦理演練，全年計有814人次參與培訓及業師輔導。
3. 本部青年發展署青諮小組第4屆委員，113年共計召開2次署青諮小組大會、43次分組會議，並辦理46次業務參訪。另113年全國青諮交流會計107人與會。
4. 113年學生會成果展計77校參與；業務主管聯繫會議計128人與會；學生會傳承營計培力162位新任學生會幹部。另校園公「議」行動計捲動約3,630人次參與。大專校院專題研討補助8校9案，申辦20場次，共計718人次受益。
5. 設置12個青年志工中心，辦理135場培訓、培育4,122人次。
6. 113年共43組青年志工績優團隊獲獎及表揚，並帶領績優團隊代表共計11名至越南胡志明市參訪學習。
7. 113年共核定540組自組團隊，鼓勵青年參與志願服務，發展多元及創新服務方案，捲動青年參與志願服務7萬8,126人次。
8. 提供43組青年團隊行動金、導師諮詢及業師輔導之協助。
9. 補助學校及民間團體辦理青年公共參與相關活動計29案（含補助大專校院專題研討），共同培育公共事務青年人才。
10. 輔導34家青年法人，辦理教育訓練及交流活動，強化青年法人橫向交流連繫，以提升青年法人發揮公益性青年發展效能。
 |
| 二十一、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 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體驗學習 | 1. 辦理Young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青年國際事務知能，計培訓963人次，入選18組團隊77人，線上聯結國際組織並實踐在地行動。
2. 辦理全球青年趨勢論壇，以「青年國際參與–串聯國際，解鎖跨域行動力」為主題，邀集國際青年組織及代表團與國內外青年參與，計34國328人與會，活動線上直播觀看1,726人次。
3. 核定補助111個團隊1,181人參與「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推動青年從事海外長期志工計畫補助2名青年赴德國、日本服務。
4. 辦理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行前培訓計112人參加、海外志工培訓工作坊3場次，計81人參與、「青年海外志工服務績優團隊交流分享會」共計594人參加。
5. 113年「大專校院國際永續及社會創新人才培育」試辦計畫，補助國立中山大學等4校。
6. 超牆青年E學院：共計164堂課程，累積超過12萬人次觀看。
7. 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計畫
	1. 青年壯遊點計畫，於全國建置82個青年壯遊點，並有49個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專案，共辦理814梯次活動、2萬1,930人次參與，並提供壯遊體驗資訊諮詢等服務8萬6,568人次。
	2. 青年壯遊點壯遊體驗活動企劃見習專案，共10個壯遊點提供17名見習青年參與，鼓勵青年深度在地探索與實作體驗。
	3. 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共 99組、272名青年參與；另辦理共識營及成果徵選暨分享會，共計35組得獎團隊。
	4. 辦理青年體驗學習計畫，鼓勵青年自行研提企劃，透過學習及國際體驗，探索自我及生涯，發展未來方向，113年審查通過59名青年參與計畫，並辦理企劃輔導及提供輔導諮詢與配套措施。
	5. 持續營運管理壯遊體驗學習網站，會員人數超過2萬4,900名；經營Facebook粉絲專頁與青年互動交流，按讚人數超過6萬4,568名。
 |

1. **上年度已過期間（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計畫實施成果概述**

| 工作計畫 | 實施概況 | 實施成果 |
| --- | --- | --- |
| 一、國民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二、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三、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四、充實國民中小學圖書館圖書五、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六、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七、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八、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九、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十、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十一、推動國際教育政策與行動方案 | 1. 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2至6歲（未滿）幼兒教育與照顧政策
	1. 增加平價教保量能：透過由公共化及準公共政策之推動，合計提供約50.9萬個平價就學名額，較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施行前，為幼兒家長增加逾32.6萬個平價就學機會。
	2. 平價教保政策實質減輕育兒家庭負擔，有助於提升幼兒及早就學機會，113學年度之2歲入園率達55.3％（較105年提高40.6％），3歲至入國小前入園率達91.5％（較105年提高16.6％）。
	3. 發放2至未滿5歲幼兒育兒津貼及5歲至入國民小學前幼兒就學補助，減輕家長育兒負擔， 113學年度（截至114年6月）受益人數累計43萬名（含就學補助6.7萬名），並持續受理中。
	4. 114年寒假期間公立幼兒園辦理延長照顧服務之開辦率94.3％，參加人數5萬3,558人；113學年度第2學期開辦率95.3％，參加人數4萬8,514人。
	5. 公共化幼兒園於113學年度達成師生比1：12約占86％。
2. 辦理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
	1. 補助國民中學生涯發展教育經費（包含學生赴產業參訪或社區高級中等學校進行專業群科參訪及試探）。
	2. 補助辦理生涯發展教育及技藝教育宣導研習、技藝教育專案編班、技藝教育競賽及成果發表活動與技藝教育充實改善教學設備等經費。
	3. 建立全國生涯發展教育輔導訪視人才資料庫，培訓及提升相關人員之專業知能，並協助縣市落實推動生涯發展教育。
	4. 修訂生涯發展教育各類手冊內容，扣緊生涯發展教育核心。
	5. 刻正發展國中小生涯發展教育課程模組，提供教師於教授生涯發展教育課程時，可參考之補充教材與教學資源。
3. 國民中小學學生學習扶助
	1. 學習扶助開班校數，國小2,479所，國中795所，合計3,274所。
	2. 學習扶助開班班級數，國小2萬272班，國中6,806班，合計2萬7,078班。
	3. 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數，國小9萬8,068人，國中3萬4,249人，合計13萬2,317人。
	4. 學習扶助受輔學生人次，國小13萬9,485人次，國中5萬1,924人次，合計19萬1,409人次。
4. 充實國民中小學圖書館圖書

 截至114年6月底已核定補助公立國民中小學計3,387校。1. 推動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整修工程

 提供校園師生安全舒適及健康優質之學習環境，協助改善公立國民中小學老舊廁所，刻正進行前置作業，預計於本年度執行約660棟老舊廁所整修工程之規劃設計，於明年起賡續進行工程施作，以營造校園師生舒適及優質的如廁環境。1. 補助改善偏遠地區國民中小學宿舍

 協助歷年已核定尚未完工之宿舍興建工程計畫計5校。1. 增置教師以推動國小合理教師員額

 持續辦理一般及偏遠地區公立國小達到教師合理員額計畫，以改善學校教學人力不足，減輕校內教師教學負擔。1. 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員額

 持續透過由補助一般地區公立國中推動增置國中專長教師計畫，改善學校教學人力不足之情形；另針對偏遠地區公立國中持續協助推動合理教師員額，補足學校師資人力。1. 發揮優勢適性揚才策略方案（教育部新住民教育揚才計畫）
	1. 依據十二年國教課綱推動學校開設新住民語文課程，113學年度國小1,317校，開設8,880班，1萬814人；國中211校，開設473班，1,256人。
	2. 截至114年核定補助高級中等學校12校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校際交流及視訊）。
	3. 預計114年8月補助辦理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活動，已核定錄取13校36名新住民子女學生。
	4. 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截至114年6月底已通過教學資格評量者共計4,248人。
	5. 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含教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新住民多元文化活動、編印、購置或研發教材、實施諮詢輔導方案及親職教育研習），截至114年6月底計21縣市申請，共933件申請案，約11萬6,750人次受惠。
	6. 辦理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截至114年6月底核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計103所學校、124班。
2. 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
	1. 補助地方政府、民間團體辦理族語、文化活動，計9案。
	2. 113學年度補助5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原住族親職教育暨多元文化活動。
	3. 113學年度成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學校計44校；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計16校。
	4. 辦理推廣都會區原住民族教育特色課程46場次，文化課程體驗營計3場次。
	5. 補助22縣市政府設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發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
3. 推動國際教育政策與行動方案
	1. 教育部中小學國際教育中程發展計畫自112學年度起施行，並修正國教署補助推動國際教育經費作業要點，自113年1月起成立21個國際教育中心。
	2. 112學年度第2學期試辦國際教育教師共備社群，共27校獲得補助。於113年5月30日辦理成果發表及分享會，並編纂《社群領導人運作手冊》。113學年度國際教育教師共備社群，共53校獲得補助。於114年5月26日辦理成果發表及分享會。114學年度國際教育教師共備社群，共62校獲得補助。
	3. 協助學校發展國際教育課程與教學；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國際教育教師共備社群、國際教育課程、國際交流及學校國際化。
 |
| 二、中等教育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三、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 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多元入學制度

 114學年度辦理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計130校提供1萬4,959個招生名額；辦理特色招生專業群科甄選入學計有91所高級中等學校辦理，提供7,954個名額；考試分發則有6所學校辦理，提供195個名額。1. 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體系方案

 完成11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普通型高中322所、技術型高中233所、綜合型高中48所）課程計畫備查。1. 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均質化輔助方案

 持續推動「高級中等學校優質化輔助方案」及「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等相關方案，113學年度高中優質化輔助方案核定補助258校、高職優質化輔助方案核定補助194校、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核定補助277校。 |
| 三、中等教育管理 | 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方案 | 為落實教育平權及減輕學生家長經濟負擔，自112學年度第2學期起，高級中等學校全面免學費，截至114年6月底總受益人數達43萬3,011人次。 |
| 四、技術職業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二、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三、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四、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五、推動實作場域設備精進計畫 | 1. 強化技職教育學制與特色
	1. 因應少子女化趨勢，除技專校院招生名額總量維持零成長外，本部並參酌各校註冊率、資源條件等情況，因應調整各校招生名額總量。另鑑於技職體系餐旅休閒觀光領域培育量充沛，不宜再增加培育量，爰配合限制各校系科之增設調整（如不同意各校增設觀光餐旅及影視藝術相關領域所系科、觀光餐旅領域所系科招生名額數不得高於前一學年度，鼓勵各校增設農林漁牧及工業領域相關系科），避免技專校院培育領域傾斜於特定領域，維持三級產業人才培育之衡平性。
	2. 產學攜手合作計畫114學年度共核定179件計畫、45所學校、9,472名技高生、1萬1,216名技專生；「產學攜手合作計畫2.0」計畫由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技高生依其參與計畫接受合作企業訓練模式之獎勵金，以及本部補助技專生未支領每月薪資之助學金，以每月5,000元計。技高端113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72校5,318人約9,569萬元，技專端113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9校309人約819萬元。
	3. 推動「技專校院精進甄選入學實務選才擴大招生名額比例計畫」，鼓勵技專校院增加甄選入學二階段術科實作或專題實作之選才方式者，其中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作業以術科實作方式辦理者，以114學年度須考生親自到校參加甄試作業者，計80校、1,780個系科組學程（占65.6％），2萬8,320個招生名額（占78％）。
2. 推動技專校院國際化
	1. 補助技專校院辦理新南向技職人才培育計畫：
		1. 辦理客製化新南向產學合作國際專班：以培育新南向國家產業及我國人力嚴重缺乏之特定領域產業所需人才。113學年度第2學期培育新南向國家青年共908人。
		2. 東南亞語言課程於113學年度第2學期共計補助24校辦理51班課程。
	2. 補助技專校院辦理「重點產業領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113學年度核定技專校院30校辦理國際專修部，核定名額3,813名；113學年度第2學期補助開辦費100萬元，華語先修課程費用9,765萬元。
	3. 推動「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國際產業人才教育專班（新型專班）」計畫：
		1. 配合企業及各校實際需求，113學年度春季班起新增兩種模式/類型：(1)企業全額補助模式：如學生在學期間原由國發會提供之產學獎助金及初次來臺必要行政費用改由企業負擔者，畢業後可依企業需求外派至海外就業；(2)遴選已在臺就學之國際生：招收就讀國內大學四年制學士班之在學國際生，升讀三年級及四年級者，可申請參加新型專班計畫，於原班級持續就學至畢業，取得我國大學學士學位。
		2. 113學年度春季班共核定24校、74班、1,270人，計15校29班217名學生錄取，實際註冊為14校、26班、132人。
3. 技專校院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一部分
	1. 114年賡續執行本計畫，引導各技專校院以「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為目標，以「型塑具備明確定位及優勢特色之大學，培育符應未來需求及國家發展之人才」為願景，期待協助大學永續經營，並培養學生具備適應未來環境的關鍵能力。
	2. 高教深耕計畫114年度核定72所技專校院執行主冊計畫、43校執行國際化專章、72校執行資安專章、60校執行大學社會責任（USR）實踐計畫、補助72校完善就學協助機制，以及核定8校15個中心執行特色領域研究中心計畫。
4. 建置區域產業人才及技術培育基地計畫：
	1. 已補助16所大專校院設置20座基地，培育領域包含半導體、電動車、離岸風電、資訊安全等國家重點產業。
	2. 114年配合產業導入AI技術趨勢，補助電動車、智慧製造、無人機等10座基地擴充AI教學設備，並協助學校開設產業AI應用課程。
5. 推動實作場域設備精進計畫：以培育五大信賴產業人才為主軸，114年優先引導學校規劃跨領域AI應用課程及教師進修，114年已核定補助70案計畫。
 |
| 五、高等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大學多元入學方案二、推動「產業碩士專班計畫」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四、玉山（青年）學者計畫五、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六、重點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七、新世代學生住宿環境提升計畫 | 1.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
	1. 辦理並檢討改進招生作業，114年1至6月召開3次考招聯席會議，邀請大學與高中端代表，研議招生制度改革措施。
	2. 協助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大學考試入學分發委員會及各大學校院辦理繁星推薦、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等招生作業。
	3. 11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業於114年1月18日至20日辦理完竣。
2. 推動「產業碩士專班計畫」
	1. 114年春季班暨秋季班計核定21校、45班、621名招生名額。
	2. 修正並發布「大學辦理產業碩士專班計畫審核要點」，放寬合作企業之認定。
	3. 業於114年5月辦理二場次115年度產業碩士專班計畫說明會，刻正辦理審查作業中。
3.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
	1. 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第二期（112–116年）延續第一期（107–111年）基礎，願景滾動修正為「型塑具備明確定位及優勢特色之大學，培育符應未來需求及國家發展之人才」，目標有四大面向，包括教學創新精進、善盡社會責任、產學合作連結及提升高教公共性。114年一般大學核定補助高教深耕第一部分主冊計畫共66校、第二部分核定補助執行全校型計畫共4校及特色領域研究中心共14校50案。
	2. 落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USR計畫）一般大學114年共61所大學135件計畫通過；就學協助計畫則補助公私立大學校院提升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進入公立大學機會及生活輔助金與完善課業輔導，114年共補助65所一般大學。
4. 玉山（青年）學者計畫
	1. 玉山學者：107至113年累計通過372案，113年補助金額約5億元。
	2. 彈性薪資：為鼓勵學校拉大校內彈性薪資級距，本部加碼補助彈性薪資執行成效較佳之學校，113年共補助1,386位教師，約4.2億元。
5. 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

 辦理國家重點領域國際合作聯盟，113年補助與美國伊利諾大學系統合作案計21件、德州農工系統合作案計3件、捷克大學聯盟合作案計2件、日本九州大學聯盟合作案計5件。1. 重點領域擴大招收僑生港澳學生及外國學生實施計畫
	1. 重點產業系所111至112學年度累計註冊人數計1,765人。
	2. 國際專修部111至112學年度累計註冊人數計4,959人
2. 新世代學生住宿環境提升計畫（113–117年）
	1. 校內學生宿舍規劃設計整體改善補助，截至114年6月底撥付5案，約6,776萬元。
	2. 興辦校外學生社會住宅補助，截至114年6月底撥付2案，約200萬元。
	3. 校內學生宿舍建築貸款利息補助，截至114年6月底撥付17案，約2,270萬元。
 |
| 六、私立學校教學獎助 | 一、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二、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專案減免 | 1. 輔導私立大學校院整體發展獎助
	1. 114年2月3日修正發布114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113年11月20日修正發布114年度「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並辦理計畫申請說明會。
	2. 114年度核配41校私立大學校院獎勵補助經費、59校私立技專校院獎勵補助經費。
	3. 刻正辦理115年度「教育部獎勵私立大學校院校務發展計畫要點」及「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修正。
2. 拉近公私立學校學雜費差距及其配套措施方案
3. 減免私立大學學士班學生與公立大學學雜費差距

 113學年度第2學期學校刻正辦理中，預計於115年2月底前完成數據統計。1. 加碼補助私立大學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

 單位：人數/千元

|  |  |
| --- | --- |
| 學年度 | 私立一般大學學士班 |
| 人數 | 金額 |
| 113學年度 | 6,340 | 125,594 |

|  |  |
| --- | --- |
| 學年度 | 私立技專校院學士班及專科班（含二專及五專後二年） |
| 人數 | 金額 |
| 113學年度 | 8,412 | 161,684 |

  |
| 七、國際及兩岸教育交流 | 一、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二、持續營造陸生友善學習環境及推動兩岸健康有序教育交流計畫三、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國際生就業輔導專業化四、推動「華語教育2025計畫」五、布局全球強化人才培育 | 1. 深化國際交流平臺促進國際連結
	1. 續與美國簽署教育合作備忘錄，於全球21國（地區）48所大學推動臺灣研究講座，補助辦理國際學術教育交流活動計36案。
	2. 參與2025年亞太教育者年會及2025年美洲教育者年會，分別有15所及17所大學聯合參展，吸引更多優秀外籍學生來臺就學。
	3. 舉辦雙邊高教論壇，包括辦理臺印度、臺奧、臺法及臺比利時等多場雙邊論壇，促進雙邊政府官員及大學間之國際教育意見交換與實質合作。
	4. 參加APEC第50屆人力資源發展工作小組年會及其項下第42屆教育發展分組會議。
	5. 已接待外國駐臺官員及教育人士共304人次。
2. 持續營造陸生友善學習環境及推動兩岸健康有序教育交流計畫

 本部將持續透過兩岸招生窗口合作機制，就重啟陸生來臺就學、招生規劃及作業期程進行溝通協調及整備，建構友善就學環境，協助陸生來臺就學，讓兩岸青年學生持續交流互動。目前在臺就學陸生計有1,556人。1. 促進國際生來臺暨留臺實施計畫–國際生就業輔導專業化

 擴大招收國際學生來臺就學，提供僑外生獎助學金，辦理臺灣高等教育展及海外招生宣導活動，優化大專校院境外生輔導機制；114學年度補助89所大專校院建立校內國際生留臺就業輔導及諮詢機制；113學年度大專校院境外學生在臺留學或研習人數計12萬3,188人。1. 推動「華語教育2025計畫」
	1. 為促進我國與美歐地區華語教育合作與連結，臺灣優華語計畫已補助我國19所大學與美歐等76所大學合作，並於海外設置5所華語教學中心。
	2. 推廣專業華語文能力測驗，華語文能力測驗已獲美國13州認列為雙語徽章採認測驗之一；並於海內外舉辦453場測驗，國內外考生累計10萬3,680人次。
	3. 提供全球63國803個外籍學生華語文獎學金名額，擴大吸引海外人士來臺學習華語。
	4. 擴大補助華語教學人員赴外任教，補助217名華語教師及106名華語教學助理赴25國學校任教。
	5. 推動「大專校院外國學生華語文能力精進計畫」，113學年補助36校辦理本計畫，以提升外國學生華語能力，強化其留臺意願。
2. 布局全球強化人才培育

 公告114年公費留考簡章預計錄取201名、114年留學獎學金錄取220名、與世界百大合作設置獎學金錄取70名赴21校攻讀博士學位、學海計畫第1次甄選共核定補助4,035名大專校院學生出國研修或實習、留學貸款申貸人數289名。另為提升青年學子出國意願，辦理鼓勵出國留遊學線上或實體分享會及說明會3場。 |
| 八、資訊與科技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推動人文社科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二、推動重點科技人才培育計畫三、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四、偏鄉數位培力推動計畫五、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六、韌性防災校園及韌性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 1. 推動人文社科及跨領域人才培育先導型計畫
	1. 開設逾510門素養導向、數位人文、人社產業鏈結、新工程教育等跨領域課（學）程；發展15個教學模組及33種教材，培育學生核心素養、問題解決、運用量化及科技工具主動學習與職能競爭等能力。
	2. 以產業實務對接及社會創新為核心，建立人社領域教師成長學習地圖，組成教師社群培力團隊27隊。
2. 推動重點科技人才培育計畫
	1. 成立智慧健康與多元農業教學推動中心6個（含高齡科技）；能源跨域教學聯盟5個；下世代行動通訊教學聯盟3個；智慧晶片系統與應用教學聯盟4個；動物實驗替代科技教學推動中心1個。
	2. 發展並開授智慧健康、多元農業、製造、晶片、能源、跨域資通安全、人工智慧、B5G/6G、新工程、動物實驗、高齡科技及資訊軟體核心技術等約630門課（學）程，並引進業界師資，強化學生產業實務知能。
	3. 辦理積體電路設計、資訊安全（搶旗賽、資安攻防賽）、人工智慧競賽（春季賽）等全國性競賽活動，計逾3,500名學生參與。
3. 資訊科技融入教學計畫
	1. 補助全國中小學科技輔助教學和學習所需數位內容及教學軟體（選購名單達3,631個品項），辦理數位學習進階課程，執行入班入校陪伴服務240校，專任、兼任人力與輔導等業務支持。
	2. 辦理國際運算思維挑戰賽，培養學生運算思維能力（達9.6萬名學生參與），完成線上數位素養增能課程培訓累計有8.3萬名教師。
	3. 完成「教育雲單一入口檢索服務之資源交換機制與規格」及EDU–TAIDE模型前端應用介面，相關應用服務介接持續測試中。
4. 偏鄉數位培力推動計畫

 辦理「偏鄉數位培力推動計畫」，114年度補助數位機會中心110個，擴大偏鄉民眾數位學習與資訊應用能力；培訓大學生線上陪伴偏鄉學童進行學習，參與學童逾1,412名。1. 建構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先導型計畫
	1. 補助基礎校80校與示範校6校，進行校園環境監測及碳盤查，並進行能源及微氣候等局部改造，以落實減碳與固碳行動。
	2. 辦理期初共識會議1場次、期中交流會議（3場次）、校園實質環境盤查結合簡易碳盤查（2場次）、支持計畫運作之理論與實務相關實體課程2場實體及1場線上，提升各校對於執行智慧化氣候友善校園的認知。
2. 韌性防災校園及韌性校園與防災科技資源應用計畫
	1. 已補助防災校園計446校次、進階學校到校評選計30場次、輔導27所全國特殊教育學校建置防災校園、全國22縣市啟動轄屬幼兒園輔導作業。
	2. 愛樹教育輔導團業辦理現場勘查36次，並協助辦理樹木養護增能及教材推廣活動3場，及維護校園樹木資訊平臺，持續更新全國校園樹木地圖及愛樹教育資源。
 |
| 九、學生事務與輔導 | 一、推動學生輔導工作二、性別平等教育三、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四、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1. 推動國民教育階段中輟生輔導及復學工作
	1. 辦理中輟輔導適性課程（高關懷課程及彈性輔導課程）及與民間團體合作追蹤協尋工作，截至114年6月底計補助地方政府1,104校辦理。
	2. 辦理全國中輟學生輔導行政運作業務、通報作業研習及人員培訓與諮商會議，截至114年6月底共計辦理32場次。
	3. 辦理多元型態中介教育輔導措施，截至114年6月底計補助地方政府64校辦理。
2. 增置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專任輔導人力
	1. 截至6月30日止，國民小學專任輔導教師實置1,666人，國民中學實置1,652人，合計3,318人，補充各校輔導服務量能，落實校園內三級輔導服務。
	2. 各地方政府專業輔導人員截至113年12月31日止實置656人，提供各縣市學校學生處遇性輔導服務及提供相關資源。
3. 辦理性平、霸凌防制、正向管教業務及學務輔導工作教師減授課節數及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
	1. 114年辦理各項會議與研習，配合宣導性別平等相關政策，將性別平等教育議題列為重要業務宣導事項。另推動「114年教育部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學務輔導工作相關業務經費計畫」，計補助22個地方政府及123校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
	2. 114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已結合113學年度第2學期友善校園週辦理相關宣導活動計1萬1,257場活動。
	3. 持續推動「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及推動月經平權計畫」，計補助22個地方政府及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218所，落實友善關懷、促進月經平權，營造性別友善之校園環境。
4. 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辦理飲食教育及食農教育工作
	1. 業於「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上架理論及實務導向兼具之食品衛生安全相關課程，共計6堂課（8小時）。
	2. 業於「教育部校園食材登錄平臺」，以APP主動式會員行銷推播飲食健康小常識訊息，114年截至6月底已完成26筆推播。
	3. 為完備學校午餐輔導體系，提升學校午餐品質及健康飲食教育政策推動，本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成立地方政府午餐輔導團，並透過學校午餐中央輔導團完成分區輔導2場、辦理學校午餐相關人員增能培訓3場、中央與地方輔導團聯繫會議1場。
	4. 建構大新竹地區食農教育示範學校及區域支持網絡，並向苗栗、高雄等2縣市擴散，深化食農教育之推動，114年已辦理15場示範學校訪談交流會議，6場社區大學訪談交流會議，4場教師增能研習，6場主題座談。
 |
| 十、特殊教育推展 | 加強地方政府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特殊教育 | 1. 依特教中心人力資源統合各項條件擬訂進用計畫，包括特教中心人力之人數、進用人員之資格、甄選與考核方式及其他地方政府依需求訂定之事項。
2. 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相關支持服務，如加強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及就學輔導委員會功能、相關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特殊教育服務。
3. 辦理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教巡迴輔導及教師、專業人員與家長特殊教育專業知能研習及資優專業知能研習。
4. 114學年度業核定補助各地方政府新設幼兒園學前特教班（含巡輔班）計71班，成立學前特殊教育服務據點共36處，提供家長特教諮詢及講座活動，達到及早介入之教育成效。
5. 補助辦理學前特教專業知能研習課程共計461場次，持續鼓勵教保服務人員自主組成融合教育專業學習社群，參與融合教育相關輔導，並辦理跨縣（市）學前融合教育輔導計畫及社群分享計3場次，114學年度刻正受理申請中。
 |
| 十一、學生事務與特殊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推動學生輔導工作二、性別平等教育三、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四、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 1. 推動學生輔導工作
	1. 完成114年度補助大專校院聘用專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計畫，共補助聘用480名專任專業輔導人員及兼任鐘點費。
	2. 設置四區「大專校院輔導工作協調諮詢中心」協助本部辦理大專校院學生輔導工作。
	3. 完成114年度補助131所大專校院辦理心理健康促進課程與教學活動計畫、119所大專校院辦理889場校園自殺防治守門人培訓。
	4.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學生輔導工作計畫43案。
2. 性別平等教育
	1. 訂定每年4月20日為性別平等教育日：本部自114年4月19日至5月11日於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舉辦「114年性別平等教育日策展《元宇宙下的性別光影展–穿越虛實之境、返家啟程》」活動。結合性別議題與光影沉浸式體驗，透過科技與互動設計，帶領觀展者深入探索性別的多元面向。展區分為「性別與家庭」展區，藉由探討家庭中的性別組成、照顧者角色、家務分工、家庭規則、性別認同和性別平權等議題。「性別與科學」展區介紹多位女性科學家創下非凡貢獻，改變世界的未來。「性別與運動」展區展示多位女性運動員傑出成績，體現臺灣體育多元化和女性力量的蓬勃發展。「性別與藝術」展區則播放多部國內外得獎性別平權電影，展示不同生命經歷。本展覽觀展人次達8,223人次，觀展者認為展覽內容豐富，兼具知識性與互動性，展覽激發日常生活中微小而具體的行動力，對性別議題有更深層的認識與行動意識。
	2. 實施「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計畫」：本部為落實性別平權，114年持續與本部高等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綜合規劃司、終身教育司、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共同推動「友善提供多元生理用品及推動月經平權計畫」，持續建構各級學校性別友善學習環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方面，除依學校規模設置定點供應，亦提供不利處境學生個別發放，並推動月經教育與教師增能，避免實名制取用並尊重隱私。大專校院則透過生活助學金補助弱勢學生購買生理用品，同步落實健康中心定點設置，並鼓勵校園多元取用與販售模式，提升可近性。教育部亦統籌資源透過高教深耕計畫等補助經費支應，促進永續發展及SDGs性別平權目標。另透過研習、宣導及月經特展，強化公眾與校園月經教育意識。未來將持續滾動修正計畫內容，強化政策落實與執行成效，打造尊重差異、平權支持的校園文化。
	3. 辦理114年度大專校院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培訓計6場次：初階培訓2場次，計193人完訓；進階培訓2場次，計95人完訓；高階培訓2場次，計81人完訓。
	4. 補助大專校院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相關計畫：辦理114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開發及推動策略研究計畫」，核定補助計15校。
	5. 辦理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業務辦理情形書面審查：本部每4年完成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辦理情形書面審查，114年度計審查38校，審查期間為114年6月至8月，審查項目包括「行政組織與運作（29％）」、「學習環境資源與教學（35％）」、「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工作（18％）」及「校園文化環境與社區推展（18％）」。
	6. 發展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宣導資源：本部每4個月召開跨部會教育宣導專案諮詢會議，透過專案諮詢會議機制，共同建立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宣導防護網。本部亦建置「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專區」、辦理「大專校院校園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案例研討會」、製作分齡之「數位/網路性別暴力防治工作文宣品」，並將「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納入各級學校友善校園週宣導項目，持續增進學校人員知能及強化宣導效益。
	7. 落實性別友善之校園空間：本部委託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辦理「校園性別宿舍建置參考手冊暨輔導計畫」（期程自114年3月27日至115年3月26日）並研編「大專校院校園性別宿舍建置參考手冊」，手冊納入文獻回顧、各國學校性別友善宿舍設計及管理（含政策及措施）、各大學宿舍現況分析等，期使學校人員於規劃設置性別友善宿舍能有所參考。另本部於114年度辦理全國性的性別友善空間工作坊（含中南區、北區），邀請可供參考學習之學校代表報告規劃及執行經驗，共同討論完善性別友善空間（含友善宿舍）之策略及措施，共同強化校園空間之性別友善性。
	8. 設置四區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推展中心：本部於114年賡續設置四區（北一區、北二區、中區及南區）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工作推展中心，性平中心之任務包括分析性別平等教育推展趨勢、瞭解區內各校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現況、協調與解決性別平等教育推動相關問題、協助區內學校緊急危機事件應變處理等。114年度四區性平中心辦理事項包括召開分區大專校院相關會議、建置各分區資源網站及通訊群組、校園性別事件系統案件之檢視及諮詢服務、辦理分區增能活動、相關議題資料之蒐集與整理等。
3. 校園安全維護與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1. 114年度辦理5梯次校安人員培訓，規劃1,100員訓額，並優先召訓各校「先用後訓」校安人力，期能降低未具合格證書人員人數比例，廣儲全國校安人力量能。
	2. 已辦理防制校園霸凌等知能研習及培訓（含人才庫進階訓）計14場次，累計培訓本部校園霸凌事件專業調和及調查人才庫共計1,460人次。
	3. 114年4月至6月及114年9月至11月規劃辦理兩梯次「四防齊心、校園安心」大專校院入校宣導，綜合反詐、反毒、交通安全與賃居安全等議題，第一梯次，共計99場次、觸及1萬51人次。
	4. 114年初持續滾動修正寒假反毒親子學習單，配合寒假發送國小至高中職學齡學生，採分齡與親子共學題目設計，促使學生家長參與討論及作答，進而提升全民識毒比例。
	5. 辦理第七屆我的未來我作主反毒反霸凌影音創作競賽，本部預先製作6部宣導影片，並規定參賽團隊應先觀看影片再行延伸創意與發想，報名截止後共278件作品投稿。
	6. 辦理「青年韶光計畫」，鼓勵有使用非法成癮物質或隱性個案之大專校院及高中職學生主動接受治療，提供免費心理諮商及資源轉介服務。截至114年6月30日止，在案學生共16人，提供心理諮商98人次、電話諮詢20人次、施測心理測驗9人次。
4. 發展與改進大專校院特殊教育
	1. 落實特教法及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持續執行第2期特教中程計畫，宣導CRPD核心理念與措施，研編身心障礙學生合理調整指引。
	2. 補助大專校院特教輔導工作經費，共6億5,000萬元、服務障礙生1萬7,000人。推動資源教室輔導人員專業認定制度，結合新進輔導人員工作研習，辦理資深、績優人員與特色學校表揚，以傳承經驗、提升服務品質。
	3. 核發113學年度私立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獎補助金共7,337萬元。
	4. 補助大專校院改善無障礙環境，已核定補助61校計2億588萬元。賡續辦理無障礙專業現勘複盤改善試辦計畫，並透過可行性評估暨圖審查驗計畫強化補助成效及稽查制度。
	5. 委辦教育輔具中心，114上半年評估187人次、借用輔具1,975件、借用學生1,335人次、維修164件，以及辦理視障電腦維護諮詢教育訓練服務約4,000人次。
	6. 委託製作大專校院上課所需用書之點字及有聲書，114上半年申請62人次、製作146冊，製作經費約665萬元。
	7. 建置大專校院身心障礙學生職涯輔導方案，跨部會合作提供勞政相關資源，規劃建置勞政及教育協力措施，以提供學生生涯轉銜輔導之整體性與持續性之服務。
	8. 辦理114學年度身心障礙升學大專校院甄試，報名人數計3,555人、錄取2,208人，保障身心障礙學生應試權益。
	9. 辦理大專校院特教工作成效書面審查，由特教學者及本部行政人員共同審查計27校；另賡續委請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辦理大專特教專案評鑑試評作業，共計15所大專校院參與。
	10. 委請大學特教中心辦理特教生鑑定工作，並辦理特教行政支持網絡會議，研討政策與實務連結，協助建構融合教育環境。另委託辦理情緒行為障礙及自閉症個案輔導暨諮詢計畫，並出版相關書籍供學校參考運用。
	11. 辦理大專校院腦麻及肢障學生成長夏令營、融合藝術創意表達體驗夏令營、多潛能發展夏令營等3個營隊，藉由不同障別多元融合營隊活動，以學習新知與增廣見聞。
	12. 持續委辦高中數理資優生入大學後適性轉銜輔導計畫。
 |
| 十二、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美感教育第三期五年計畫二、素養導向的教師資格檢定三、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四、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 1. 美感教育第三期五年計畫
	1. 人才培育：推動美感教育人才培育相關計畫，辦理在職教師、行政人員美感教育美感增能研習或實踐活動，114年截至6月計1,598人次參與。
	2. 課程實踐：辦理縣市藝術與美感深耕計畫及各教育階段美感課程教學與學習體驗計畫，並建立與跨部會、民間合作機制，114年截至6月計發展406件美感課程，1,127校次參與美感體驗活動。
	3. 學習環境：引入設計思考並與在地文化連結，建構美感學習環境；114年截至6月協助21校完成學習環境改造。於114年6月2日假松山文創園區辦理「學美．美學–校園美感設計實踐計畫」成果發表會，計120人參與；自5月27日至7月27日於台灣設計館辦理「學美．美學」計畫年度展覽「學美場景Action！」，將校園美感改造案例提供學校及相關單位參考。
	4. 國際鏈結：推動美感教育國際交流計畫，補助學生參與國際藝術競賽。於114年3月13日函頒「114年教育部推動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藝術才能班學生參與國際藝術競賽計畫」，114年6月10日函頒「2025年教育部美感教育教師國際參訪計畫」。
	5. 支持體系：於114年6月10日辦理美感教育計畫執行團隊共識營，由14個美感團隊與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參與；於114年3月6日辦理114年度中央輔導團美感教育共識營，共6個領域分團參與。
2. 素養導向的師資培育：持續研發教師資格考試素養導向試題，114年度考試已於6月15日辦理完竣。
3. 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完備師資職前教育課程配套
	1. 114年3月27日修正發布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新增「國民小學師資類科藝術才能舞蹈次專長課程架構及核心內容表」，培育國民小學藝術才能舞蹈班師資。
	2. 於114年4月11日修正公布「國民小學教師加註各領域專長專門課程架構表實施要點」之附表「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藝術領域專長之藝術才能舞蹈次專長課程」。
	3. 114年6月27日修正發布「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育及聘用辦法」，修正擔任國民小學族語師資資格由具原住民族語能力高級以上合格證明書，調整為原住民族語能力中高級以上合格證明書之資格。
	4. 持續協調師培大學辦理本土語文師資培育，閩南語計9所、客語計5所、原住民族語計4所；另補助本土語文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學員學分費獎助金經費，截至114年6月已發放補助學員870人次，以鼓勵更多具本土語文專長之優秀人才投入。
	5. 本部規劃以職前培育與在職進修等策略，培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以英語教授各學科之專業師資，114學年度核定24所師培大學開設雙語教學課程，截至6月累計3,850名師資生修讀雙語教學課程。
	6. 114年開設本土語文、待加強領域/科別、偏遠地區及原住民身分、專任輔導、幼教、學前特教學士後教育學分班共31班，預定招收1,330名，以吸引具業界經歷者投入中小學教職。
	7. 114學年度試辦公費專班，配合政策專班培育師資：核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業群科公費專班1班，招收15名技高工業科公費生，培育歷程強化實作技能；核定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國小師資培育公費專班1班，招收37名原住民公費生，兼顧在地任教精神及增加原住民教師聘任比率。
4. 推動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
	1. 支持教師專業發展計畫：113學年度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補助22個地方政府彈性自主規劃教師專業發展計畫；補助全國教師會辦理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計畫，計成立211個基地班，1,069名教師參與；推動AIPACK課程推動與教學能力提升計畫，成立37所教學基地研究學校計15縣市參與，辦理教師AI應用相關工作坊累計1,633人次參與、縣市推廣工作坊累計1,097人參與；辦理中小學校長領導知能專業發展計畫，至114年6月計成立中小學校長專業學習社群73群。
	2. 推動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方案：114年各縣市提報初任教師人數約6,000人，已完成規劃分北、中、南區辦理3場次。
	3. 辦理在職教師專業進修課程：核定師資培育之大學開設本土語文教師在職進修中等第二專長學分班及國小加註專長學分班計13班、開設科技領域教師在職進修增能學分班及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計12班、中小學暨幼兒園在職教師加註次專長學分班計16班、專長增能學分班計39班。
	4. 補助師資培育之大學推動社會責任實踐計畫：計補助37所師資培育之大學，透過師培專業力量，提升師資培育及地方教育品質。
	5. 強化教師專業成長支持平臺：持續維運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累計約22萬名教師擁有帳號，瀏覽量逾1億9,630萬人次；充實教育家網站內容，累計瀏覽量達303萬餘人次；充實及優化校長暨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臺，累計逾370萬人次瀏覽。
 |
| 十三、原住民族教育 |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 | 1. 促進原住民族教育推展，110年1月起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推動「原住民族教育發展計畫（110年至114年）」。
2. 推動原住民族實驗教育，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學校型態原住民族實驗教育，至113學年度通過地方政府審議核可共44校，辦理部分班級原住民族實驗教育共16校。
3. 發展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
	1. 賡續修訂原住民族語文教材；另12年國教課綱融入原住民族知識方案部分，辦理教案設計工作坊及教案甄選競賽。
	2. 補助地方政府設立原住民族教育資源中心，辦理原住民族教育課程、教材與教學方法之研發及推廣，114年度共核定補助22個地方政府。
4. 持續以多元管道培育原住民族族語文師資
	1. 包含職前培育、學士後學分班及教師在職進修學分班管道，並依地方政府提報原住民公費生需求人數、族別及語言，核定原住民公費生名額，分發至該族語需求學校任教。
	2. 114學年度共核定95名。
5. 與原住民族委員會共同推動原住民族教育師資修習原住民族文化與多元文化教育課程。
6. 推展原住民族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學前教育，補助國中小住宿伙食費、高中助學金及住宿伙食費、補助族語教學、人才培育、營造原住民族文化學習場域、校園環境及設施設備充實改善等相關計畫。
7. 推動原住民族高等教育人才培育，保障原住民學生升學權益，每學年度依原住民族委員會所提人才類別建議，鼓勵大專校院提供原住民學生外加名額或開設專班。
8. 持續納入高等教育深耕計畫，推動大專校院設置「原住民族學生資源中心」
	1. 114年度補助139所，並挹注各校專任人員，推動原住民學生生活及課業等輔導工作，建立其在校之文化支持系統，促進族群友善校園。
	2. 透過4區8校區域原資中心，提供諮詢及經驗交流，建立資源分享平臺，協助各校原資中心發揮任務與功能。
9. 促進原住民族青年發展與國際參與，推廣終身教育及家庭教育，普及推動原住民族及多元文化教育，並持續推動培育優秀原住民族運動人才計畫。
 |
| 十四、終身教育行政及督導 | 一、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二、Big Maker全國公共圖書館科技運用與創新實驗環境建置及服務精進計畫三、「落實科技共融、實踐永續幸福社會」國立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四、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五、強化推展家庭教育六、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七、精進推動本土語言教育八、國家圖書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 1. 建構合作共享的公共圖書館系統中長程個案計畫
	1. 持續辦理子計畫2.2建立縣市圖書館中心實施計畫，截至114年截至6月底計6縣市執行第1階段中心館興建、11縣市辦理第2階段興建案、4縣市辦理第3階段環境改善案及6縣市辦理第4階段環境改善案。
	2. 114年業辦理全國公共圖書館發展會議、1場標竿觀摩學習及2場次管考及輔導會議。
2. Big Maker全國公共圖書館科技運用與創新實驗環境建置及服務精進計畫

 本計畫包含補助各縣市執行「公共圖書館建置科技運用與創新服務環境實施計畫」，於113年12月5日公布後，請各縣市於114年3月3日前提報申請，並於114年4月至5月進行書面審查；6月進行複審及決審；114年7月4日函知核定補助15縣市共計25館。1. 「落實科技共融、實踐永續幸福社會」國立社教機構科技創新服務計畫

 截至114年6月，相關學術論文已發表2篇；已組成相關合作團隊共12組；培育聘用26位專業人才；已辦理相關課程與學術活動31場。1. 建構完善高齡學習體系
	1. 設置371所樂齡學習中心及推動3,118個村里拓點計畫，114年截至6月底辦理3萬5,658場次活動；招募1萬4,574名樂齡志工，累計培訓3,222位樂齡學習專業人員。
	2. 核定補助85所樂齡大學、38所第三人生大學及281個高齡自主學習團體，提供高齡者多元學習機會；強化高齡教育專業，辦理樂齡學習專業人員培訓及研發數位教材，賡續推動第3期高齡教育中程發展計畫。
	3. 推動「樂齡終身學習數位優化與創新計畫」，核定補助5個樂齡數位示範場域。另委請3所國立大學研製5套數位學習系列課程。
2. 強化推展家庭教育
	1. 辦理家庭教育課程與活動，114年截至6月底辦理3,726場次計24萬2,092人次參加；製播宣導影片鼓勵民眾利用家庭教育中心服務與資源。
	2. 補助地方政府進用家庭教育及社會工作相關專業人員計63名，22個縣市專業占比達68％以上；並補助縣市推動「優先接受家庭教育服務實施計畫」，114年截至6月底家庭教育服務計1萬8,312人次。
3. 促進社區大學穩健發展

 依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發展辦法，補助及獎勵社區大學，並透過審查機制協助社區大學精進辦學成效，114年補助89所社區大學，獎勵21縣市辦理社區大學業務及獎勵85所社區大學。1. 精進推動本土語言教育

 與文化部、客委會及原民會落實推動「國家語言整體發展方案」，持續精進並完備本土語言辭典，合計完成編修約830詞條；另114年臺灣台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計有3萬3,895人次報名；且業補助10所社教館所辦理國家語言友善環境，共計辦理218場次。1. 國圖南館南部分館暨聯合典藏中心建設計畫
	1. 持續進行新建工程案及委託技術服務案，並同步辦理其他周邊設施設備採購建置，包含：公共藝術設置計畫案、圖書博物館展示設計製作統包案、聯合典藏中心高層高效倉儲書架設備案、傢俱設備案及綠色機房及網路規劃建置案。
	2. 辦理館藏建置徵集計畫圖書資源採購案，至6月底完成各類型圖書資源採購總計2,692種（冊）；館藏建置徵集計畫圖書資源採購案，完成近 2 萬冊（件）圖書資源徵集。
 |
| 十五、青年生涯輔導 |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業務 | 1. 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職場體驗業務
	1. 辦理大專校院推動職涯輔導補助計畫，計61校81案。
	2. 分區設置召集學校，辦理1次工作會議及3次區域聯繫會議。
	3. 辦理大專校院職涯輔導種子教師培訓2場次，參與教師99名。
	4. 青年職場體驗大專生公部門見習、青年暑期社區職場體驗、經濟自立青年工讀，共媒合1,889名。
	5. 辦理青少年生涯探索號計畫，與地方政府合作（19縣市行政協助、3縣市自辦）提供生涯探索輔導措施，共關懷輔導2,220名青少年。
2. 辦理青年創新培力業務，計捲動3,661名參與創新培力及創業相關活動。
 |
| 十六、青年公共參與 | 促進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 1. 114年「青年好政-Let’s Talk」計畫以「AI創新-青年在AI浪潮下如何發展？」為題，入選25組執行團隊。截至6月，已舉辦1場提案說明會及1場執行團隊共識會議，計461人次實體與線上參與。
2. 114年新辦「推動青年參與公共事務深化計畫」，補助13個地方政府於現有基礎上深化青 年公共事務參與機制，建構青年參與在地公共事務治理、實驗與交流平臺。另辦理1場公共事務人才培力基礎入門課，共82人次參與。
3. 青年發展署第5屆青年諮詢小組委員於114年6月1日上任，業於6月6日辦理第1次大會。
4. 114年「大專校院學生會成果展」，計79校參與；補助各大專校院、民間團體、及各校學生會辦理青年公共參與、公民意識養成及校園學生權益推廣，截至6月，計核定15案、2,742人次參與。
5. 全國設置12個青年志工中心，辦理70場培訓、培育1,772人次。
6. 辦理第2屆青志獎，共49組青年志工團隊、6組運用單位及2名績優指導老師獲獎。針對績優團隊代表規劃辦理日本參訪交流活動、國內參訪活動，拓展青年志工視野，並創造更多元創新之服務方案。
7. 114年迄今核定312組自組團隊，鼓勵青年參與志願服務，發展多元及創新服務方案，捲動青年參與志願服務1萬9,191人次。
8. 遴選50組青年社區參與行動團隊提供行動金、導師輔導及業師諮詢之協助。
9. 補助學校及民間團體辦理青年公共參與相關活動計18案，共同培育公共事務青年人才。
10. 依財團法人法相關法令持續輔導34家青年法人。
 |
| 十七、打造永續共好地方創生計畫 | 青聚點地方創生人才培育 |  迄今成立42組青聚點，已開設在地課程128堂、培訓1,587人次，並有115名青年於地方開始蹲點實作，持續協助青年在地發展。 |
| 十八、青年國際及體驗學習 | 推動青年國際參與及體驗學習 | 1. 規劃辦理全球青年趨勢論壇，邀請國際青年組織代表及青年來臺，安排國內外與談人座談對話分享，並鼓勵青年進行跨國互動，以促進青年參與國際事務及交流合作。
2. 辦理Young飛全球行動計畫，培訓793人次，入選27組團隊119人，線上聯結國際組織並實踐在地行動。
3. 鼓勵大專校院或民間團體青年參與國際交流，計補助32案700人。
4. 核定補助青年海外志工服務隊113隊、1,192人至20國服務。另補助12名青年赴奧地利等國家從事長期志工服務。
5. 辦理青年海外志工行前培訓計127人參加，另辦理總統接見79位海外志工代表暨行前授旗。
6. 國際永續及社會創新人才培育計畫核定補助11所大專校院，預計遴選145位師生赴法國、紐西蘭等國家參訪。
7. 推動青年壯遊體驗學習計畫
	1. 建置86個青年壯遊點，49個壯遊點推動戶外教育專案，114年截至6月底共辦理350梯次活動、1萬829人次參與，提供壯遊體驗資訊諮詢等服務2萬8,043人次；獎助30個青年壯遊點拓展國際青年來臺深度體驗活動。
	2. 青年壯遊點壯遊體驗活動企劃見習專案，共18個壯遊點提供29名見習青年參與，鼓勵青年深度在地探索與實作體驗。
	3. 青年壯遊臺灣–尋找感動地圖實踐計畫，共入選126組青年團隊，於114年5月18日辦理共識營，並於6月至8月間執行企劃。
	4. 持續營運管理壯遊體驗學習網站，會員人數超過2萬5,300名；經營Facebook粉絲專頁與青年互動交流，按讚人次超過6萬4,193名。
8. 青年教育與就業儲蓄帳戶方案
	1. 114年度申請報名青年就業領航計畫人數共2,198人，後續於9月前進行職缺媒合，媒合成功後始進行職場體驗。青年體驗學習計畫，共128名青年報名。
	2. 114學年度利用方案就學配套錄取大學人數，截至6月底共105人，其中特殊選才94人（公立大學59人）、申請入學2人、彈性選系9人。
9. 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
	1. 114年起推動「青年百億海外圓夢基金計畫」，築夢工場組鼓勵青年自主提案，提供孵化輔導資源及機制，育成輔導赴海外圓夢行動，海外翱翔組則結合各部會及民間組織提供青年至海外組織、機關（構）見習機會。
	2. 第1梯次計畫海外翱翔組提供85案610名圓夢機會，兩組合計4,480人次報名，海外翱翔組錄取610名，築夢工場組錄取94名；第2梯次海外翱翔組提供124案666名圓夢機會，兩組合計4,397人次報名，114年7至8月進行審查及再輔導作業。
 |

**肆、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說明**

有關教育人員舊制年資退休金，依本部114年3月精算報告，以113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具有退撫舊制年資且領取定期給付之教育人員及遺族計17萬4,194人，年度平均總所得為37萬2,312元。現職人員中符合退撫舊制年資資格之教育人員共計4萬3,963人，平均年齡為55.4歲，平均退撫舊制年資為3.5年，平均薪額為5萬4,394元，並以各級政府退休教育人員支領一次退休金與月退休金（含兼領）之比率分別約為3％、97％及在折現率1.23％為基礎下，估算未來30年（114年至143年）中央政府應負擔之支出為1,643.45億元（另地方政府約為6,805.26億元）。